

Ways

股票代號：3508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YS TECHNICAL CORP., LTD.

108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waystech.net>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廖世文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496-5000

電子郵件信箱：waysholder@ways.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郭仕儀

職稱：財務部財務長

電話：(03)496-5000

電子郵件信箱：waysholder@ways.com.tw

二、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市楊梅區高青路 28 巷 1-1 號

電話：(03)496-5000

傳真：(03)464-162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 1 樓

網址：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王怡文、顏幸福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www.waystech.net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期間.....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2
伍、營運概況.....	63
一、業務內容.....	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3
三、從業員工資料.....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勞資關係.....	80
六、重要契約.....	83
陸、財務概況.....	8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9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9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4
一、財務狀況.....	94
二、財務績效.....	95
三、現金流量.....	9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97
七、其他重要事項.....	9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民國 108 年度營業結果

各位 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年跨入專業表面處理領域以來，致力於滿足客戶各項表面處理製程的需求；近年來因通訊產品及 3C 產品加工組裝業的經營環境不佳，本公司除了不斷提升加工組裝的製程能力及供應商管理能力外，並且持續投入有機光伏發電(OPV)相關產品的開發作業，於 106 年度順利出口安裝有機光伏發電的專案系統工程，並於 107 年完成安裝工程及順利通過驗收，108 年因受到中美貿易戰的影響，增加了大陸經濟狀況的不確定性，以致有機光伏發電的專案系統工程未能如計畫進展，影響了本公司的獲利能力。有效地提升了本公司的獲利能力。未來本公司將以技術精進、產品創新、管理革新的模式，積極開發新的合作模式及新的產品領域，以拓展企業的營運版圖，創造更大的獲利空間。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經營成果及未來一年度之營運計劃，報告說明如下：

(一)民國 108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8 年度之經營成果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會計師、顏幸福會計師查核簽證，查核後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016,179 千元較 10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1,148,094 千元減少 11.49%；108 年度稅後淨損 350,283 千元較 107 年度稅後淨損 116,005 千元減少 234,278 千元；108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3.41)元較 107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0.96)元每股盈餘減少 2.45 元，另截至 108 年度為止，累積虧損已達實收資本二分之一。

(二)民國 108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10,373
	利息支出	4,0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50
	權益報酬率(%)	-23.5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4.32
	純益率(%)	-34.47
	稅後每股盈餘(元)	(3.41)

(四)研究發展狀況：

在面對3C產品加工及組裝產業經營環境不佳的狀況下，本公司近年來積極投入新產品的研究發展，以尋求企業轉型的機會。面對新的產業發展需求，本公司自主研發的有機光伏發電(OPV)的相關產品(包括有機光伏發電量產設備的專案系統工程、有機光伏發電模組生產所需的高分子化學材料、透明導電膜相關產品)及新增的加工組裝製程等，將陸續產生效益。

本公司積極透過與學術單位及同業間的合作，投入多項有機光伏發電模組生產製程的改善升級計畫及高分子化學材料的研究開發，以因應多變的產業需求；相關的新產品已進入量產階段。

在研發的技術來源方面，本公司重組了新的研發團隊，除自己進行研發作業外，並持續與相關的學術研究機構及產業相關行業合作開發，以求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研發出更具產業發展需求的新製程及新產品。

二、109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 擴展產品市場廣度，降低單一客戶及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
- (2) 透過策略結盟方式，尋求各級廠商共同分工合作，創造雙贏之結果。
- (3) 加強有機太陽能發電模組生產製程的開發，以提升生產技術及設備規劃能力。
- (4) 持續投入有機化學材料及綠能產品的開發作業，以配合產業發展的需求。
- (5) 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擴張新的業務範圍，以達成公司穩健成長的目標。
- (6) 組織新的業務團隊，將新產品快速有效的進入目標市場。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 (1) 和中下游廠商開發新的合作模式，創造降低風險及利潤分享的生產鏈。
- (2) 積極開發目標市場的客戶，強化集團的業務能力。
- (3) 有效利用各子公司的有利條件生產各項不同產品，增加各子公司的經營績效，降低產品生產風險。
- (4) 積極投入新產品的研發作業，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加強集團整體的獲利能力。
- (5) 積極開發新產品，迅速投入量產，以有效進入新的產品市場，以創造客戶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穩定經營目前既有客戶，積極爭取新的訂單。
2. 積極開發新產品，並爭取新客戶及新市場。
3. 組織新的研發團隊，開發新產品擴展經營領域，追求最大利潤。
4. 組織新的業務團隊，將新產品迅速切入目標市場。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

目前本公司的產品可分為三大類: 3C 產品加工組裝、觸控面板模組及 OPV 專系統工程。在 3C 產品加工組裝方面，該市場係屬過度競爭市場，除了提昇自我加工技術及供應鏈管理的能力外，需透過與同業的合作，創造雙贏的產業環境，才能創造最大的利潤空間。在觸控面板模組方面，本公司擁有先進的捲對捲塗佈技術、精密的雷射蝕刻技術，能連續製造觸控面板模組，並可發展各式透明導電膜相關的延伸產品。OPV 專系統工程，包括發電模組的量產設備、附加生產發電模組必要的高分子化學材料等，屬於新的產品市場，本公司會積極投入研發作業，以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迅速將產品投入市場，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加強集團的整體獲利能力。

2. 法規環境：

配合 RoHS 法規及各項環境保護的規範，已進行各項製程的調整及 ISO 環境品質政策之導入與執行，故對本公司營運具正面效應。

3. 總體經營環境：

3C 產品加工組裝產業因過度競爭的產業環境，造成產品毛利不斷下滑，其解決的方案為和同業進行各式的合作，以創造雙贏的產業環境，爭取最大的利潤空間。觸控面板模組產品上，本公司掌握關鍵的技術，能發展相關應用的產品，擴大經營的空間。在有機光伏發電相關產品，因屬新的產業市場(有機光伏發電模組的生產原料、原件、生產方式、產品特性及應用等均與傳統的太陽能發模式組不同)，本公司需積極投入生產設備、生產製程、高分子化學材料、各式應用原件的研究開發作業，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以領導該產業的發展，創造穩定且持續的利潤。

公司未來仍將全力以赴，並透過各項管理方式及行銷方式，積極強化競爭力，祈望能穩健成長獲利。敬請各位 股東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我們最大支持及鼓勵。

董事長： 廖 世 文



總經理： 廖 世 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0 年 9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一)公司沿革：

90 年 — 研發團隊成立，致力於電化學之金屬化工程研究，發展可靠性高之製程。
— 建廠完成並正式成立於桃園縣大園鄉大園工業區，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整，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日用品製造、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製造等業務。

91 年 — 第一電鍍線試車並通過宏達國際電子之品質認證。
— 手機機殼電鍍產品進入量產。
— 品檢線建置完成。

92 年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陸仟玖佰玖拾陸萬貳仟伍佰元整。

93 年 — 通過 SGS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 大園廠區第二電鍍線建置完成。
— 為引進印刷加工技術，購入展星企業並正式成立印刷部門於觀音廠區。
— 透過 Ways Technical Corp.(Samoa)轉投資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5%)，加強中國大陸市場之拓銷，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非金屬製品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塑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 因應業務擴充所需，於公司現址購入自有廠房及辦公室。
— 為成為表面處理全製程大廠，提供客戶全方位產品服務，設立真空濺鍍部門及塗裝部門。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捌仟零陸拾肆萬捌仟伍佰肆拾元整。

94 年 — 通過 SGS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取得 Ways Technical Corp.(Samoa)100% 股權。
— 透過 Ways Technical Corp.(Samoa)轉投資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加強中國大陸市場之拓銷。
—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建廠及試車完成。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貳億肆仟玖佰參拾壹萬捌仟伍佰柒拾元整。
—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增加市場知名度。
— 取得「複合結構水龍頭」台灣及中國地區專利。

95 年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貳億陸仟陸佰玖拾萬柒仟陸佰玖拾元整。
— 為增加產能，提供客戶更穩定之產品服務，於楊梅廠區增設真空濺鍍及塗裝生產線。
— 轉投資設立 100% 持股子公司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塑膠用品及塗料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 取得「複合結構水龍頭」德國地區專利。
— 取得「表面鍍膜之複合結構水龍頭」台灣地區專利。
— 導入「非導電性真空鍍膜製程」(NCVM)。

9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參億柒仟參佰肆拾貳萬陸仟肆佰貳拾元整。 — 股票掛牌上櫃。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肆億貳仟零壹拾萬陸仟肆佰貳拾元整。
9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Transworld Holding Limited 簽訂策略合作備忘錄案。 — 為擴大營運規模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富士康參與位速私募 10.45 億元 取得位速 24% 股權。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陸億貳仟零伍拾壹萬陸仟肆佰貳拾元整。 — 資本額增資至新台幣柒億捌仟零壹拾玖萬伍仟伍佰貳拾元整。 — 透過 Ways Holdings 轉投資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加強中國大陸市場之拓銷，其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和銷售手機面版、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 完成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建廠及試車。
9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回庫藏股並註銷，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柒億陸仟零玖拾陸萬伍仟伍佰貳拾元整。 — 本公司及精泉科技為考量彼此未來策略發展所需，受讓收購精泉科技 68% 普通股股份；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5,326,702 股，受讓精泉科技 15,980,106 股；換股比例為每 1 股位速科技增資股票換發 3 股精泉科技股票。本公司透過股份交換總計取得 68% 精泉科技股份，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製品之製造及加工。
9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買精泉科技 1,759,400 股，對精泉科技持股累計至 75.49%。 — 設立 100% 持股子公司位璽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漆料、塗料及其他化學製品之批發。 — 通過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 CG6006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作業，並於 12 月 28 日舉行授證典禮。
10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購買精泉科技股票 5,760,408 股，累計持有精泉科技 23,500,000 股，合計取得精泉科技 100% 股份。 — 購買兆強科技股票 1,220,00 股，對兆強科技持股累計為 27.25%，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機械設備、模具製造及批發。
10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兆強科技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致持股比率降為 26.78%。 — 投資英屬蓋曼群島 Anli Internation Co., Ltd，透過轉投資香港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事業。
10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Ways Technical Corp. 及 MEGA-POWER Precision Industrial Corp. 再轉投資位速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製品之製造及加工。 — 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Ways Technical Corp. 轉投資昆山新禾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電腦零組件、通訊零組件、模具組件及精密金屬加工件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 投資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機械安裝及批發以及國際貿易、智慧財產權等業務。
10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兆強科技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致持股比率降為 26.31%。 — 購買位元奈米科技 4,037,500 股，對位元奈米科技持股累計為 47.41%，其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機械安裝及批發以及國際貿易、智慧財產權等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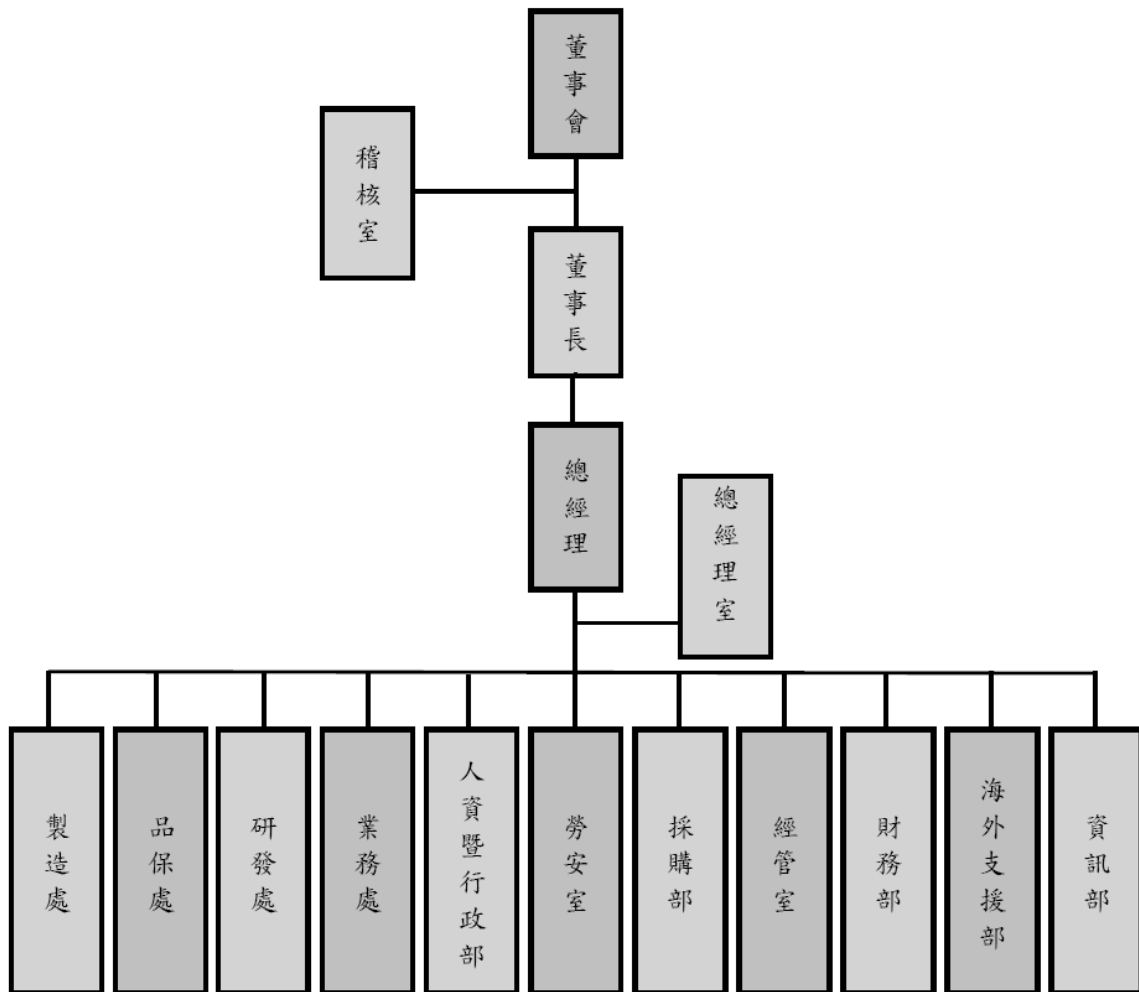
104 年	— 對子公司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新台幣貳仟萬元案。
	— 對子公司位璽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新台幣陸佰萬元案。
	— 對子公司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持股累計至 43.46%。
105 年	— 對子公司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案。
106 年	— 對子公司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持股累計至 72.43%。
107 年	— 因兆強科技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致持股比率降為 25.49%。
108 年	— 對子公司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持股累計至 76.14%。
	— 因兆強科技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致持股比率降為 21.66%。
	— 對子公司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新台幣參仟萬元案。
	— 透過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轉投資廣州破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5%)，加強中國大陸市場之拓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工作職掌
總經理	綜理公司整體策略目標，執行全盤業務與督導各單位。
總經理室	協助總經理執行有關各單位溝通、協調與管理工作。
稽核室	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檢討與稽核並定期對董事會及經理人提出報告，以及對營運效率之衡量，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實施。
資訊部	1. 負責公司電腦化之推行及電腦軟硬體、週邊設備之採購、管理、維護，並規劃電腦教育訓練課程。 2. 公司內部網路環境及通訊系統之建置與管理。 3. 各種資訊系統(例:ERP 及 EF)之規劃、導入、整合與維護。
海外支援部	負責海外生產及管理等工作。
財務部	1. 負責資金管理、銀行額度申請、資金募集等。 2. 會計帳務、稅務、成本之處理、貨款支付、審核及編製財務報表。 3. 負責各項股務作業，股東關係維護等。
經管室	執行公司之經營績效分析，並且定期對管理階層提供經營管理績效報告。
採購部	負責採購數量、價格及交期之議定，以達成一般性支出及生產材料之供應，使公司與生產單位正常運作。
勞安室	1. 主導職安衛審查/風險評估等環安衛管理，並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規劃及各相關程序書之訂定。 2. 負責公司職安衛稽核事宜。 3. 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內部稽核之規劃。 4. 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蒐集及鑑別作業。 5. 對內對外職業安全衛生議題之諮詢與溝通。
人資暨行政部	1. 人資制度、薪資、勞健保及人員聘雇、異動、考核及教育訓練等有關業務。 2. 固定資產之管理業務。 3. 一般行政總務及廠務之相關事務。
業務部	針對公司生產及製造之相關產品，進行客戶之開發、客戶之管理及維護，以及產銷協調等作業，以達成公司營收及獲利之目標。
研發處	負責新原料及新技術之研究開發，及統籌各項研發活動的進行及記錄。
品保處	WAYS Group 品質管理： 1. 以中央品保統一監控四廠的品保系統。 2. 品質規範標準統一，集中整合實驗資源提升效率和成本的管制。 3. 品質改善重點：供應商管理、QC 人員能力提昇計劃及執行、跨廠區品質水準適正化、進行稽核、矯正、輔導，結合工程和研發技術，以達到預防之成效。
製造處	1. 資材部負責生產計劃與排程管理及交期管控、物料管控、倉儲管理、出貨運輸等業務。 2. 製造部負責生產製造本公司所有產品。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表：

109年5月25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廖世文	男	108.06.18	3	93.5.21	2,091,025	2.07%	2,156,625	2.11%	1,887	0%	3,531,000	3.45%	台北工專化工科 元智大學化工所 美孚曲面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特助	位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兼總經理 衛斯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精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 總經理 Ways Technical Corp (Samoa)法定代表人 位速科技國際控股(股)公 司法定代表人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法 定代表人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法定代表人 位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吳信田	男	108.06.18	3	97.6.13	815,958	0.81%	879,958	0.86%	1,935,614	1.91%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Ph. D. in Physics	位速科技(股)公司董事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學 系教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卯實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郭建志	男	108.06.18	3	105.06.28	3,531,000 8,000	3.45% 0.01%	3,531,000 0	3.45% 0%	0 0	0% 0%	0 0	0% 0%	大葉大學機械所碩士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處長 富士康科技公司資深副理 寶元科技(股)公司廠長	位速科技(股)公司董事 位吉(股)公司總經理	無	何雁 儒	無	夫妻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	台灣	林鈞正	男	108.06.18	3	93.5.21	532,623	0.53%	588,623	0.58%	0	0%	0	0%	Carnegie-Mellon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Industrial Administration 德欣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湧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奇揚網科(股)公司監察人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	位速科技(股)公司董事 衛斯實業(股)公司法人監 察人代表人 森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達博網路科技(股)公司董 事 薩摩亞商雙魚資本管理顧 問(股)公司台灣分公司董 事長兼總經理 雙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 事兼總經理 雙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兼 總經理 生源創業股資(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人 華速創業投資(股)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董事	台灣	詹德鳳	男	108.06.18	3	108.06.18	16,000	0.02%	32,000	0.03%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物理學研究所 碩士 台灣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主任工程師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處長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總經理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獨立 董事	台灣	呂正成	男	108.06.18	3	95.6.2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寶僑家品 品牌副理 惠普科技(股)公司 部經理 普訊公司 投資部經理 宣德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特 助 昆仲创投 副總經理 昇陽電腦(股)公司 副總經理 研華(股)公司 嵌入式電腦事業 群協理 研華(股)公司 亞洲區暨台灣區 業務副總經理 凌華科技(股)公司 亞洲區總 監 廣積科技 美洲區副總經理 友通電腦公司 全球業務副總 經理	位速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 事 位速科技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戴偉銜	男	108.06.18	3	95.6.20	0	0%	0	0%	0	0%	0	0%	Sloan School, M. I. T. Master of Science in Management of Technology 參贊創業投資(股)公司 副總 裁 奇進國際(股)公司 獨立監察人 奇揚網科(股)公司 監察人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合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 人 北京隨視傳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位速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 事 位速科技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華遠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長 速位互動科技(股)公司 監 察人 LOFTechnology Inc. 董事 源思科技(股)公司 董事 羅百酷國際(股)公司 董事 羅百酷網絡科技(股) 執行 香港天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註 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	台灣	林思騰	男	108.06.18	3	102.06.25	200,000	0.20%	200,000	0.20%	0	0%	0	0%	美國康乃爾大學 (Cornell) 電 腦工程碩士 美國微軟 (Microsoft) 公司副 總裁兼大中華區電信媒體 事業部總經理 諾基亞西門子網絡公司, 副總 裁兼大中華區核心網絡事業 部總經理 歷任歐洲 Nokia 公司和美國 IBM 公司重要職位主管	位速科技(股)公司監察 雙魚管類公司董事合夥人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黃國師	男	108.06.18	3	95.6.2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康乃爾大學 (Cornell) 電 腦工程碩士 美國微軟 (Microsoft) 公司副 總裁兼大中華區電信媒體 事業部總經理 諾基亞西門子網絡公司, 副總 裁兼大中華區核心網絡事業 部總經理 歷任歐洲 Nokia 公司和美國 IBM 公司重要職位主管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晶越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瑞弘鑫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位速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康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 計師 正達國際光電(股)公司獨 立董事 康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負 責人 寶傑建設(股)公司獨立董 事 靈源樂活股份有限公司負 責人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何侃儒	女	108.06.18		108.06.18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稽核主管	編程為數位文創股份有限 公司 CEO 位速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法人 郭建 志	夫妻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除有利於董事會內部的溝通協調以降低衝突外，並可提高公司決策效率。此外，本公司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加強公司治理，以
因應此任職方式。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5月25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林碧芳 72%、廖茵琪 14%、廖芷琪 14%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劉吉雄 6%、劉致宏 10%、詹心怡 10%、陳秀 20%、劉奕宏 27%、黃敬茹 27%
廷茂有限公司	黃芳隆 18.9%、李碧玲 5.55%、黃瀚正 5.55%、黃毓婷 70%
旭富有限公司	黃芳隆 17%、李碧玲 16.5%、黃瀚正 50%、黃毓婷 16.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5月25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NA	NA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5月25日

條件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廖世文			✓			✓	✓	✓	✓		✓	✓	✓	✓	✓	無
吳信田	✓		✓			✓	✓	✓	✓	✓		✓	✓	✓	無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郭建志			✓		✓	✓			✓	✓	✓	✓		✓	無	
林釗正			✓		✓		✓	✓	✓	✓		✓	✓	✓	1	
詹德鳳			✓			✓	✓	✓	✓			✓	✓	✓	無	
呂正成			✓		✓	✓	✓	✓	✓	✓	✓	✓	✓	✓	無	
戴偉衡			✓		✓	✓	✓	✓	✓	✓	✓	✓	✓	✓	無	
林思騰			✓		✓	✓	✓	✓	✓	✓	✓	✓	✓	✓	無	
黃國師		✓	✓		✓	✓	✓	✓	✓	✓	✓	✓	✓	✓	3	
何侃儒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 條第1 項或第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5月25日

職稱(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廖世文	男	90.11.01	2,156,025	2.11%	1,887	0%	3,531,000	3.45%	台北工專化工科 元智大學化工所 美孚曲面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位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衛斯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精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Ways Technical Corp.(Samoa)法定代理人 位速科技國際控股(股)公司法定代理人 揚州位速科技(股)公司法定代理人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股)公司法定代理人 位元奈米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位元奈米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精泉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 湧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位元奈米科技(股)有限公司董事 衛斯實業(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兆強科技(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昆山錦運電子科技(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台灣	郭任儀	男	94.03.01	122,023	0.12%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除有利於董事會內部的溝通協調以降低成本外，並可提高公司決策效率。此外，本公司過半数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加強公司治理，以因應此任職方式。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廖世文	0	0	0	80	0	0	6,770	10,459	0	0	0	0	0	0
董事	吳信田	0	0	0	70	0	0	6,389	73	73	0	0	0	0	0
董事	林劍正	0	0	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詹德鳳	0	0	0	30	0	0	653	1,878	0	53	0	0	0	0
法人董事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及代表人	郭建志	0	0	0	10	0	0	1324	1,324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戴偉銜	0	0	0	5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呂正成	0	0	0	80	0	0	0	0	0	0	0	0	0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108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9)
		報酬 A (註 2)		酬勞 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林思騰	0	0	0	0	80	80	0	0	0
監察人	黃國師	0	0	0	0	70	70	0	0	0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總經理	廖世文	6,770	10,459	0	0	0	0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0	0	0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

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108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利 純益之比例(%) (註6)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廖世文	6,770	10,459	0	0	0	0	0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郭仕儀	5,103	5,783	0	0	802	0	0	0	0	0	0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0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廖世文	0元	0元	0元	不適用
	財務部經理	郭仕儀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若無法預估者金額(含股票及現)，若無法預估者金額(含股票及現)，若無法預估者金額(含股票及現)，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 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董事、總經理及副董事、總經理及副董事、總經理及副有領取有領取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損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損之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 (註1)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註1)	本公司 (註1)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註1)
董事(註2)	1.25%	2.68%	4.37%	8.05%
監察人				
總經理				

註1：本欄包含108年分配107年之預估董監酬勞暨員工酬勞預估數

註2：董事酬金不含總經理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由股東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 (3) 盈餘分派之員工酬勞係經董事會依據分派年度盈餘狀況及章程所訂盈餘分派金額比例計算。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 出(列)席 次數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廖世文	8	0	100%	108.06.18連任
董事	吳信田	7	0	87.5%	108.06.18連任
董事	林釗正	4	3	50%	108.06.18連任
法人董事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建志	1	0	12.5%	108.06.18 連任
董事	詹德鳳	3	0	60%	108.06.18 新任
獨立董事	呂正成	8	0	100%	108.06.18連任
獨立董事	戴偉衡	4	4	50%	108.06.18連任
監察人	林思騰	8	0	100%	108.06.18連任
監察人	黃國師	7	0	87.5%	108.06.18連任 109.03.23辭任
監察人	何侃儒	0	0	0%	108.06.18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 108/03/20第六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

(1)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部份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同意通過。

2. 108/05/07第六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

(1)案由：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公司考量董事、監察人與大股東質押比例過高恐影響股東權益，希望董事、監察人與大股東持股設定質押比率平均能夠盡可能低於50%；其中，108年董事、監察人與大股東設定質押比率為0%。

2. 公司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參與股東會，以保障股東權益。其中，108年有4位董事(含2位獨立董事)及2位監察人參加股東常會，已超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出席，除董事長親自出席以外，其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皆全數出席(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股東會議事錄)。

3. 為使董事會成員能有效地承擔其職責，應透過董事會之召開取得共識，形成決議，本公司每年至少召開6次董事會；108年召開8次董事會，108年每次董事會全數獨立董事皆親自出席。董事會除通過例行性事項外，也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且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並將稽核報告交付監察人及獨立董事備查。

4. 為使董事會成員有效發揮職能，本公司鼓勵公司董事持續進修以掌握最新知識，提高應變能力。108年度針對公司治理及稅務相關主題，委請講師為全體董監事進行授課。董監事亦依個別需求進行進修，主題如：外資投資、企業及股東價值等。董監事人數合計10人、進修課程時數共計81小時。

5.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至少二席為獨立董事，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8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註)	備註
監察人	林思騰	8	100%	108.06.18連任
監察人	黃國師	7	87.5%	108.06.18連任 109.03.23辭任
監察人	何侃儒	0	0%	108.06.18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p>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本公司依法選任三名監察人，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其主要職權事項係依據公司法規定行使職權，協助董事會提升監督公司會計、財務報導、內部控制作業程序等的品質。且稽核主管除對董事會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外，亦將稽核報告交付監察人備查。</p> <p>(二)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於股東會召開時，監察人均有出席，故股東得於股東會時就相關意見與監察人進行溝通。另於本公司網頁亦設有「聯絡我們」專人服務信箱，上述股東提出的意見或問題，公司均由專人處理並將問題回饋給監察人。</p> <p>(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董事會均邀請監察人列席，內部稽核主管亦列席參加，監察人均可於董事會時與內部稽核主管討論瞭解公司營運狀況，另監察人亦會不定期詢問內部稽核主管公司經營相關問題，並由內部稽核主管妥善回覆。每年邀請簽證會計師參加董事會對董事及監察人報告查核結果或議題分享。綜上所述，使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間得以隨時溝通。</p> <p>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p>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尚無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依公司治理之精神及原則落實於規章制度及日常運作中。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管理，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對法人股東亦隨時保持連繫。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之財務業務作業辦法」、「子公司營運管理規章」、「風險管理政策」及內控制度融資循環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並遵循此規定執行。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規範，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尚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尚未因應103年12月31日公告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調整，將逐步規劃調整中。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功能委員會目前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	V		(三)本公司已於109年03月24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預計於109年下半年完成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每年由財務部門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將評核結果呈送董事會報告。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目前尚無設置公司治理專職單位，但由相關單位分工合作辦理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未來將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與對外關係人溝通之管道，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做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於公開發行以來，股務事項均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依定將定期及不定期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亦同步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aystech.net/)。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96年度召開上櫃前法人說明會，已充分於會中揭露相關資訊；97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皆未召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法人說明會。 (三)公司各季度、年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皆依據法令規定時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無重大差異。 (一)員工權益: 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注重員工福利, 享有員工旅遊補助及其他活動。 (二)僱員關懷: 本公司依勞工法令規定, 足額提撥員工退休金, 確保勞工退休生活。 (三)投資者關係: 為確保股東權益,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 (四)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 並秉持誠信原則, 與供應商間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 (五)利害關係人關係: 本公司致力於產出品質優異之產品, 期許成為所有客戶之最佳策略夥伴, 藉由技術創新及全方位服務進而創造營收及獲利, 追求股員工及社會整體的最大價值, 本公司網站設有【 聯絡窗口 】及【 留言板 】以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六)董事、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定期提供須注意之法令規章及進修課程資訊, 董事、監察人進修情形請參閱下列「附表一」。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 風險管理政策 」並經董事會討論通過, 目前實際作法為分散至九大內控制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中，實際運作皆考慮風險控制因素。</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所有產品執行嚴格品保政策，並建立暢通管道接受外來客訴，務必提供良好服務及解決發生之問題，並且透過客戶滿意度調查及客戶之供應商評鑑雙向機制持續改善及精進本公司服務品質，以達到維護消費者權益目的。</p> <p>(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責任限額美金參佰萬元。</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一)
董事	廖世文	1999/6/14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董事	吳信田	1999/6/14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108/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董事	林劍正	1999/6/14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108/07/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法人代表人	郭建志	2016/6/28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董事	詹德鳳	2019/06/18	108/08/27-8/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監察人	黃國師	1999/6/14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監察人	林思騰	102/06/25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監察人	何侃儒	2019/06/18	108/10/29-10/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2	是
			108/07/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3	是
獨立董事	戴偉銜	1999/6/14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獨立董事	呂正成	1999/6/14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	是
			108/12/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金融科技及金融監理科技實務及案例探討	3	是

註一：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附表二」 協會建議事項及本公司改善情形

協會建議事項	本公司改善情形
1.宜制定董事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制度，更為強化董事會職能。	1.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於100/12/12董事會通過聘任三位薪資報酬委員並成立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2.宜區分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角色與責任，可考量增加獨立董事席次或透過專業人才的培訓。	2.因階段性任務之考量，目前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暫由同一人擔任，協會之建議改善將由本公司董事會研議商討之。
3.宜加強獨立董事就關係人交易之適切評論及監督。	3.本公司獨立董事重視關係人交易事項，並就關係人交易事項進行了解，適時進行相關監督。

(四)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一)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司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備註	
		條件	條件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戴偉銜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之工作經 驗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
獨立董事	呂正成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
其他	吳清志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08 月 24 日至 111 年 06 月 17 日，最近年度(一〇八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B/A)	(註)	
召集人	戴偉衡	3	-	100.00%		
委員	呂正成	3	-	100.00%		
委員	吳清志	3	-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否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		V	未來將視制度的擬定，指定專(兼)職單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一) 本公司已通過IECQ、QC080000有害物質管理認證，進一步為善盡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開發相關製程與技術降低使用電子及電器設備中使用有害物質，並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環保要求之原物料，使本公司產品符合歐盟電子電機設備中危害物質禁用RoHS指令。本公司亦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確保符合環保法令及承諾持續改善及污染預防，另推行資源回收及分類、員工自備環保餐具等，以達成環境保護及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目前正進行《OHSAS 18001:2007》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導入執行作業。</p> <p>(二) 本公司以永續經營之精神，強化環境管理制度及關注衛生及環保之相關議題，提升各資源的利用效率，降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本公司目前進行垃圾分類，回收所有可再利用資源；並重覆使用相關包材，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p> <p>(三) 本公司為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且致力於執行廢棄物減量、資源分類回收等，以維持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另</p> <p>(四) 本公司制定廢棄物管理政策，以善盡社會公民之責任，持續加強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政策，如燈管替換為LED燈管，確實做資源回收及隨手關燈及水龍頭等。</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二) 本公司以永續經營之精神，強化環境管理制度及關注衛生及環保之相關議題，提升各資源的利用效率，降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本公司目前進行垃圾分類，回收所有可再利用資源；並重覆使用相關包材，以降低對環境的衝擊。</p>	尚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V	<p>(三) 本公司為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且致力於執行廢棄物減量、資源分類回收等，以維持地球資源及保護環境衛生，另</p>	尚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四) 本公司制定廢棄物管理政策，以善盡社會公民之責任，持續加強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政策，如燈管替換為LED燈管，確實做資源回收及隨手關燈及水龍頭等。</p>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遵守勞基法並依法制定員工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並保障員工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辦法，其內容包含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且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不定期宣導工安與健康教育。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視員工為重要資產，重視人才培育，依各職能需求安排員工專業在職訓練課程。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另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約定契約考量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精神納入涵蓋之，並訂定相關違約條款，若有違反約定致違背時，將依法終止。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未來將視實際狀況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未來將視實際狀況	尚未編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況考量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103年度協志工商職業學校畢業生優良獎學金；節約能源活動；改善污染防治設備；建全環保管理與廢棄物減量及廢液回收再利用；推行健康促進活動；取得健康啟動證照。完成集團OHSAS18001。			

註 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 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	V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三) 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準則」，明訂不收受禮金、不收回扣，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有效執行及遏阻各項不誠信行為，並設有監理機制定期稽查各項制度執行情形。</p>	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V	<p>(一) 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行為。</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 本公司要求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p> <p>(四) 本公司依法設有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管理辦法以執行，同時設有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公司單位相關遵循事項。</p>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本守則之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雖未符合「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基本精神，但本公司正在逐步規劃調整中。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未定有明確檢舉制度，惟若員工有檢舉或溝通事項，會透過與直屬主管、人事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反映。反映方式有口頭告知、電子郵件往來方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受理檢舉事宜，應秉持保密謹慎、小心求證態度處理之。雖未有明確書面制度事項，內部在處理相關事宜時，均非常慎重處理之。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尚未有此書面制度，規劃調整中。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公司建置網站，揭示公司企業文化、企業精神、經營理念及經營信念，並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以健全經營，經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無差異。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為作落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條款，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本公司對誠信經營的相關事項業已訂定於「員工行為準則」，每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連同每位員工皆需簽署「員工行為準則」，使勞資雙方均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務道德之建立，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理境。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於『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可供下載。
2. 本公司網站(<http://www.waystech.net/>)：於『投資人專區』項下之『公司治理』可供下載。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準則：

每位員工到職時均需簽署「員工行為準則」、「服務契約書」、「保密協定」與「智慧財產權契約書」，並由人資課負責職前訓練課程主要為公司簡介與環境介紹、人事管理制度介紹與公司願景及使命等說明，讓新進人員及早認識公司文化及各項工作規則，前述表單均保存於員工檔案中，而各項辦法揭示於公司內部之公開網站上。

2. 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3. 本公司已於民國98年12月26日董事會通過「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修訂相關內控制度案，該辦法已明文規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於民國99年1月1日正式公告周知全體員工並揭示於公司內部之公開網站上，另於99年、102年、105年及108年度股東常會改選第四屆、第五屆、第六屆及第七屆董監事後，以電子郵件或書面方式提供該辦法向新任董監事宣導之。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規章部分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 年0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0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世文

簽章

總經理：廖世文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8.06.18	<p>報告事項</p> <p>1、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p> <p>2、監察人審查民國 107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p> <p>3、子公司資金貸與超限改善計畫執行情形報告。</p> <p>4、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p> <p>承認事項</p> <p>1、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p> <p>2、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p> <p>討論事項</p> <p>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p> <p>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p> <p>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p> <p>4、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p> <p>5、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p> <p>選舉事項</p> <p>1、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p> <p>其他議案</p> <p>1、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p>當選名單如下： 董事：廖世文 董事：吳信田 董事：林釗正 董事：詹德鳳 法人董事：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建志 獨立董事：呂正成 獨立董事：戴偉衡 監察人：黃國師 監察人：林思騰 監察人：何侃儒</p> <p>已遵循決議辦理</p>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討論主題
108.01.16	1. 本公司之孫公司永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科技有限公司股權案。
108.03.20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查核報告書案。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部分條文案。
	5. 本公司董事會召集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案。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案。
	7. 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8.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9.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12. 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13. 一〇六年度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14. 擬增加投資子公司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參仟萬元整。
	15. 子公司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上海竹之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案。
	16. 子公司昆山錦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辦理清算案。
	17. 變更本公司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案。
108.05.07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案。
	3.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4.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召集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案。
	5. 本公司擬向彰化銀行申請擔保借款額度案。
	6. 本公司 107 年私募普通股擬於剩餘期間內不繼續辦理案。
	7. 本公司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股東書面提案相關作業。
	8. 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8.06.18	1. 選任本公司第七屆董事長。
	2.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08.08.12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
	3. 106 年度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4. 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5. 修正本公司 107 年資金貸與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6. 本公司資金貸與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7. 擬增加投資子公司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案。
108.09.20	1. 擬增加投資子公司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08.11.06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 108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提請討論。
	2. 本公司 108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案，提請承認。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東莞位速投資案。
108.12.25	1. 本公司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案。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營運計畫案。
	3. 本公司擬向台新銀行申請擔保借款額度案。
	4. 解除會計主管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9.02.21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109.03.24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查核報告書案。
	3. 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4.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5.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6.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8. 本公司召開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案。
	9. 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案。
	10. 補選一席監察人案。
	11.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2. 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案。
	13. 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14. 一〇六年度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減資案。
	15. 本公司 108 年私募普通股擬於剩餘期間內不繼續辦理案。
	16. 本公司子公司 WAYS TECHNICAL CORP. 減資案。
	17. 新增本公司「109 年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18. 擬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109.05.06	1. 本公司自行編製之 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案。
	3. 修訂本公司「109 年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4. 本公司擬向彰化銀行申請擔保借款額度案。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股東書面提案相關作業。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	顏幸福	108.01.01~108.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13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V		5,380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	5,380	-	-	-	130	130	108.01.01~108.12.31	非審計公費其他係指移轉訂價公費及兼營營業人直接扣抵法申報簽證。
	顏幸福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109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廖世文	65,600	0	0	0
董事	吳信田	64,000	0	0	0
董事	林釗正	0	0	218,000	0
董事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郭建志	(8,000)	0	(8,000)	0
董事	詹德鳳	16,000	0	0	0
獨立董事	呂正成	0	0	0	0
獨立董事	戴偉衡	0	0	0	0
監察人	黃國師	0	0	0	0
監察人	林思騰	(98,000)	0	0	0
監察人	何侃儒	0	0	0	0
經理人	郭仕儀	48,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 間具有財務會計 準則公報第六號 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 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李碧玲	4,678,000	4.57%	3,972,000	3.88%	0	0%	黃芳隆	配偶	
張書瑋	4,666,965	4.56%	0	0%	0	0%	無	無	
黃芳隆	3,972,000	3.88%	4,678,000	4.57%	5,867,000	5.74%	李碧玲	配偶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碧芳	3,531,000 887	3.45% 0%	0 2,156,625	0% 2.75%	0 0	0% 0%	無 廖世文	無 配偶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吉雄	3,250,000 0	3.18%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廷茂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芳隆	3,058,000 3,972,000	2.99% 3.88%	0 4,678,000	0% 4.57%		0% 0%	無 李碧玲	無 配偶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 位速科技(股)公司 員工有表決權'有 股利分配權之限制 型股票(106年-01 發行)信託專戶	2,820,400	2.76%	0	0%	0	0%	無	無	
旭富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芳隆	2,809,000 3,972,000	2.75% 3.88%	0 4,678,000	0% 4.57%	0 0	0% 0%	無 李碧玲	無 配偶	
詹心怡	2,616,000	2.56%	0	0%	0	0%	無	無	
廖世文	2,156,625	2.11%	1,887	0%	3,531,000	3.45%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ays Technical Corp. (Samoa)	21,000,000	100%	0	0	21,000,000	100%
Ways 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 Limited	20,560,000	100%	0	0	20,560,000	100%
精泉科技(股)公司	23,500,000	100%	0	0	23,500,000	100%
衛斯實業(股)公司	17,549,050	100%	0	0	17,549,050	100%
兆強科技(股)公司	1,767,380	21.66%	0	0	1,767,380	21.66%
位元奈米科技(股)公司	27,410,000	76.14%	0	0	27,410,000	76.14%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10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創立股本	無	無
92.10 (註1)	10	2,412,500	24,125,000	2,412,500	24,125,000	現金增資 4,125,000元	無	無
92.11 (註2)	76	3,015,625	30,156,250	3,015,625	30,156,250	現金增資 6,031,250元	無	無
92.12 (註3)	10	6,996,250	69,962,500	6,996,250	69,962,5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806,250元	無	無
93.11 (註4)	10 10	8,064,854	80,648,540	7,444,250 8,064,854	74,442,500 80,648,540	現金增資 4,480,000元 盈餘轉增資 6,206,040元	無	無
94.03 (註5)	75	9,398,187	93,981,870	9,398,187	93,981,870	現金增資 13,333,330元	無	無
94.08 (註6)	10 10	55,000,000	550,000,000	12,545,193 21,211,857	125,451,930 212,118,570	盈餘轉增資 31,470,055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6,666,645元	無	無
94.08 (註7)	15	55,000,000	550,000,000	22,811,857	228,118,570	現金增資 16,000,000元	無	無
94.08 (註8)	32	55,000,000	550,000,000	24,931,857	249,318,570	現金增資 21,200,000元	無	無
95.10 (註9)	32	55,000,000	550,000,000	26,690,769	266,907,690	盈餘轉增資 14,959,12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630,000元	無	無
96.08 (註10)	10	55,000,000	550,000,000	37,342,642	373,426,4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690,760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9,827,970元	無	無
96.11 (註11)	78	55,000,000	550,000,000	42,010,642	420,106,420	現金增資 46,680,000元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4 (註 12)	70.2	120,000,000	1,200,000,000	62,051,642	620,516,420	現金增資 200,410,000 元	無	無
97.08 (註 1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8,019,552	780,195,5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7,230,98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2,448,120 元	無	無
98.04 (註 1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6,096,552	760,965,520	庫藏股註銷 1,923,000 股	無	無
98.07 (註 1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7,511,035	875,110,350	盈餘轉增資 11,414,483 股	無	無
98.09 (註 1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2,837,737	928,377,370	發行新股受讓精 泉科技 5,326,702 股	無	無
107.01 (註 1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6,577,737	965,777,370	發行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3,740,000 股	無	無
107.06 (註 18)	4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1,577,737	1,015,777,370	私募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無
107.07 (註 1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1,537,737	1,015,377,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收回註銷 200,000 元	無	無
107.10 (註 2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1,527,737	1,015,277,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收回註銷 100,000 元	無	無
107.10 (註 21)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375,737	1,023,757,370	發行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848,000 股	無	無
108.01 (註 2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355,737	1,023,557,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收回註銷 200,000 元	無	無
108.04 (註 2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335,737	1,023,357,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 股收回註銷 200,000 元	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9 (註 2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315,737	1,023,157,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 200,000 元	無	無
109.04 (註 2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267,737	1,022,677,37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 480,000 元	無	無

註 1：核准日期及文號：92.10.20 經授中字第 09232823900 號。

註 2：核准日期及文號：92.12.03 經授中字第 09233021450 號。

註 3：核准日期及文號：92.12.26 經授中字第 09233187310 號。

註 4：核准日期及文號：93.11.17 經授中字第 09333035980 號。

註 5：核准日期及文號：94.04.27 經授中字第 09432043530 號。

註 6：核准日期及文號：94.09.08 經授中字第 09432772580 號。

註 7：核准日期及文號：94.09.26 經授中字第 09432883030 號。

註 8：核准日期及文號：94.10.11 經授中字第 09432958910 號。

註 9：核准日期及文號：95.10.16 經授中字第 09532986040 號。

註 10：核准日期及文號：96.08.14 經授中字第 09632592650 號。

註 11：核准日期及文號：96.11.08 經授商字第 09633020790 號。

註 12：核准日期及文號：97.04.29 經授商字第 09701101690 號。

註 13：核准日期及文號：97.08.28 經授商字第 09701209540 號。

註 14：核准日期及文號：98.04.24 經授商字第 09801080080 號。

註 15：核准日期及文號：98.07.31 經授商字第 09801172860 號。

註 16：核准日期及文號：98.09.15 經授商字第 09801212220 號。

註 17：核准日期及文號：107.01.10 經授商字第 10701000370 號。

註 18：核准日期及文號：107.06.25 經授商字第 10701068850 號。

註 19：核准日期及文號：107.07.18 經授商字第 10701085070 號。

註 20：核准日期及文號：107.10.01 經授商字第 10701117110 號。

註 21：核准日期及文號：107.10.30 經授商字第 10701134800 號。

註 22：核准日期及文號：108.01.22 經授商字第 10801007190 號。

註 23：核准日期及文號：108.04.10 經授商字第 10801036720 號。

註 24：核准日期及文號：108.09.05 經授商字第 10801122460 號。

註 25：核准日期及文號：109.04.15 經授商字第 10901058910 號。

109年5月2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102,267,737	0	102,267,737	17,732,263	120,000,000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9年5月2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14	23,113	23	23,350
持有股數	0	0	17,682,452	81,739,542	2,845,743	102,267,737
持股比例	0%	0%	17.29%	79.93%	2.78%	100%

註：無陸資持股之情況。

註：外國發行人應說明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109年5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5118	101,911	64.75%
1,000至	5,000	6,522	13,355,892	27.93%
5,001至	10,000	837	6,710,672	3.58%
10,001至	15,000	250	3,284,283	1.07%
15,001至	20,000	189	3,508,146	0.81%
20,001至	30,000	166	4,211,476	0.71%
30,001至	40,000	69	2,466,449	0.30%
40,001至	50,000	45	2,088,999	0.19%
50,001至	100,000	70	5,048,135	0.30%
100,001至	200,000	37	5,073,846	0.16%
200,001至	400,000	17	4,522,007	0.07%
400,001至	600,000	7	3,583,419	0.03%
600,001至	800,000	3	2,134,946	0.01%
800,001至	1,000,000	4	3,502,651	0.02%
1,000,001至	9,999,999,999	16	42,674,905	0.07%
合計		23,350	102,267,737	100.00%

特 別 股

每股面額 元

109 年 5 月 25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自行視實際情形分級	無	0	0
合 計	無	0	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9 年 5 月 25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李碧玲	4,678,000	4.57%
張書璋	4,666,965	4.56%
黃芳隆	3,972,000	3.88%
卯實投資有限公司	3,531,000	3.45%
順來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250,000	3.18%
廷茂有限公司	3,058,000	2.99%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位速科技 (股)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 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106 年-01發行)信託專戶	2,820,400	2.76%
旭富有限公司	2,809,000	2.75%
詹心怡	2,616,000	2.56%
廖世文	2,156,625	2.1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 日(註8)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75.3	42.2	14.4
	最 低		26	27.3	14
	平 均		53.92	34.76	14.3
每股淨值 (註2、註9)	分 配 前		16.02	13.04	11.79
	分 配 後		16.02	13.04	註9
每股 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追溯調整前)		94,642	97,555	98,341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追溯調整後)		94,642	註9	註9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0.96)	(3.41)	-1.03
	(註3)	追 溯 調 整 後	(0.96)	註9	註9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元/股)註9		0	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56.17)	(10.19)	(13.88)
	本利比(註6)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未分配後之金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並考量現金流量之需求。分配股利時，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四十，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後發放。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並扣除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一、員工酬勞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且不得為零及負數。

二、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於累積達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得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作股本。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之盈虧撥補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0 元，本次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0 元。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之股利政策基本原則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分配方式，據以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分派時，應依下列比例分派之：員工酬勞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且不得為零及負數；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分派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分派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於編製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派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係以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稅後淨利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比例計算之。

(2) 若員工酬勞以股票配發，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3) 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盈餘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股票、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 分派員工股票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並無配發員工股票金額，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新台幣 0 元（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後，故已無影響）。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年度		決議配發情形	實際配發情形
董事會決議日		108/03/20	
股東會決議日		108/06/18	
員工現金紅利	總金額(仟元)	0元	0千元
員工股票紅利	配股總股數(仟股)	0股	0股
	配股總金額(仟元)	0元	0元
董事、監察人酬勞		0元	0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109年05月25日

買回期次	第 2 次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以便激勵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	新台幣 90,000,000 元
預定買回之期間	109年03月25日起至109年05月23日
預定買回之數量	3,000,000 股
買回之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10 元至新台幣 3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614,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31,101,837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5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無此情事。

(一)公司債: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不適用。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四)發行附股權公司債資料: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未發行特別股，以下資訊均為不適用。

(一)特別股:不適用。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未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故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盈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9 年 5 月 25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民國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6 年 11 月 8 日
發行日期	106 年 12 月 22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740,00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0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按下列時程及本次獲配股數之比例解除其受領新股之權利限制：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 20%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 20%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 60%

<p>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p>	<p>(一)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p> <p>(二)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針對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員工均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三)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括可參與配股、配息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其他未盡事宜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p> <p>(四)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p>
<p>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p>	<p>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p>
<p>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p>	<p>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離職： <p>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該等事由生效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2. 一般死亡： <p>員工非因職業災害而死亡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3. 受職業災害致殘疾者： <p>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辦理離職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p> 4. 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 <p>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p> 5. 留職停薪： <p>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暫停計算有權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直至復職日，計算取得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依此遞延。</p> 6. 員工自公司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返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者，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收回並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38,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444,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158,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2.1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股利新股合計 3,740,000 股，佔增資前已發行流通在外總股數之比率為 4.03%，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本次發行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廖世文	510,000	0.50%	201,000	無償發行	-	0.20%	306,000	無償發行	-	0.30%
	財務長	郭仕儀										
員工	專案經理	吳信田	1,150,000	1.12%	444,000	無償發行	-	0.43%	706,000	無償發行	-	0.69%
	專案經理	柯崇文										
	副理	陳志毓										
	技術副理	游振敬										
	高級工程師	邱柏翰										
	專案經理	丁定國										
	專案經理	詹德鳳										
	資深工程師	徐國凱										
	高級工程師	路盛智										
	高級工程師	施宏旻										
	高級工程師	于裕正										

註:(1)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屆滿一年,可即得股份比例 20%,解除限制日期:107年12月22日。

註:(2)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屆滿二年,可即得股份比例 20%,解除限制日期:108年12月22日。

註:(3)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屆滿三年,可即得股份比例 60%,解除限制日期:109年12月22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民國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6 年 11 月 8 日
發行日期	107 年 09 月 20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848,00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8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按下列時程及本次獲配股數之比例解除其受領新股之權利限制：</p> <p>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 20%</p> <p>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 20%</p> <p>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 60%</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一)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p> <p>(二)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針對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員工均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三)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括可參與配股、配息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其他未盡事宜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p> <p>(四)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p>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p> <p>1. 離職：</p> <p>員工因故辦理離職、退休或資遣時，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該等事由生效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2. 一般死亡：</p> <p>員工非因職業災害而死亡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日起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3. 受職業災害致殘疾者：</p>

	<p>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辦理離職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p> <p>4. 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p> <p>員工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p> <p>5. 留職停薪：</p> <p>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暫停計算有權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直至復職日，計算取得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依此遞延。</p> <p>6. 員工自公司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返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者，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收回並註銷。</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00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65,6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62,4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65%
對股東權益影響	<p>本次發行限制員工股利新股合計 848,000 股，佔增資前已發行流通在外總股數之比率為 0.88%，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本次發行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p>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廖世文	58,000	0.06%	11,600	無償發行	-	0.01%	46,400	無償發行	-	0.05%
員工	高級工程師	張純鳳	600,000	0.59%	120,000	無償發行	-	0.12%	480,000	無償發行	-	0.47%
	高級工程師	陳信義										
	高級工程師	何文賢										
	高級工程師	施彥辰										
	專案經理	吳信田										
	工程師	張乃祥										
	資深工程師	黃懿萱										
	資深工程師	莊子融										
	資深工程師	李梓源										
	高級工程師	張宇帆										
	資深工程師	何嘉興										

註:(1)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屆滿一年,可即得股份比例 20%,解除限制日期:108 年 09 月 20 日。

註:(2)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屆滿二年,可即得股份比例 20%,解除限制日期:109 年 09 月 20 日。

註:(3)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屆滿三年,可即得股份比例 60%,解除限制日期:110 年 09 月 20 日。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無。

(二)執行情形: 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JA02990 其他修理業(塑膠機械)。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3C 產品加工組裝業務及其他收入	981,383	96.58%	948,422	82.61%
專案系統工程收入	1,765	0.17%	172,335	15.01%
觸控面板模組	33,031	3.25%	27,337	2.38%
合計	1,016,179	100.00%	1,148,09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目前的產品規劃包括3C產品加工組裝業務、專案系統工程(有機光伏發電模組生產設備)及觸控面板模組等。未來本公司經營範圍會擴大到有機光伏(OPV)產品、光電材料產品及其運用、重要化學原料的研發製造、功能性塗料的開發製造等。本公司擴大市場的廣度，除了降低單一產業景氣循環風險外，更能

順應產業發展的趨勢，創造更多的利潤及企業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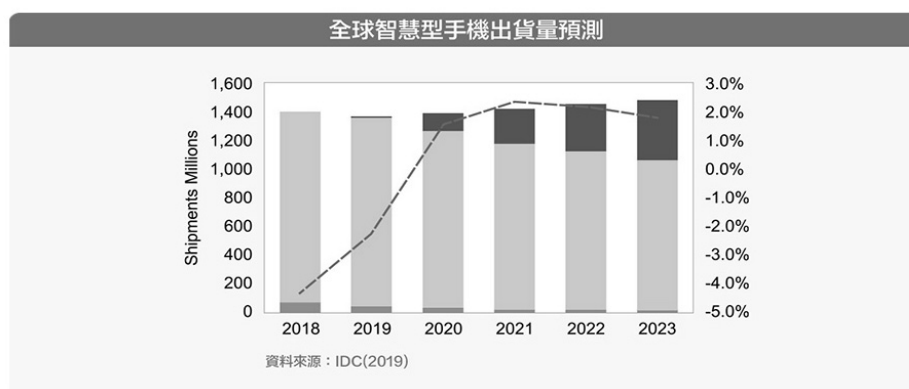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針對本公司的主要產品做相關說明：

A. 3C 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如智能手機、智能穿戴產品、衛星導航 GPS、網路通訊產品、醫療產品、汽車零組件等產品全製程服務)，本公司從事塑膠製品之表面處理已累計多年的經驗，可依客戶需求而提供不同的製程服務，包括模具設計、模具製作生產、塑膠射出成型、各類金屬加工、各類表面處理製程、組裝製程，務求提高客戶滿意度並使最終產品達到精美及耐用之目標。

產業概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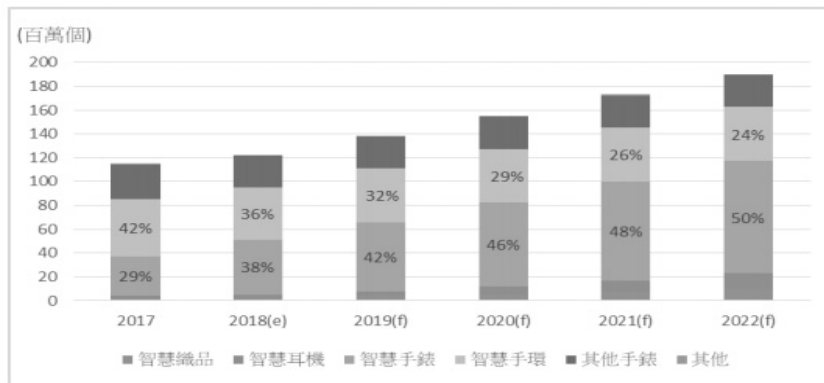
根據市場研究公司 Strategy Analytics 最新報告估計，2020 年，全球 5G 智能手機出貨量上看 1.99 億支較 2019 年的 1,900 萬支成長 10 倍以上，成為今年全球智慧手機產業成長最迅速的領域(新冠肺炎疫情及可能引發的經濟放緩，恐干擾今年銷量表現)。IDC 日前公布全球季度行動電話追蹤報告，2019 年下半年至 2020 年智慧型手機市場將有復甦的跡象，出貨量有望回到正成長。IDC 預估，2019 年下半年的出貨量將幾乎持平(-0.4%)，而全年的市場出貨量將下降 2.2%，也意味著智慧型手機市場恐連三年萎縮；不過，預測 2020 年市場出貨量就會達到 1.6% 的正成長。



儘管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伴隨著持續的貿易與相關威脅持續占據焦點，但 5G 智慧型手機的出現似乎為整個手機市場帶來一線希望。IDC 指出，2019 年只是 5G 的起步，目前看來 2020 年才會是 5G 市場開始成長一年。IDC 預估，2020 年 5G 出貨量將達到 1.235 億台，占整體智慧手機出貨量的 8.9%；預計至 2023 年 5G 手機出貨占比會成長到 28.1%。

(資料來源：www.2cm.com.tw/2cm/zh-tw/market/3F5B790A3F7B4591B9EEC2D5DED14D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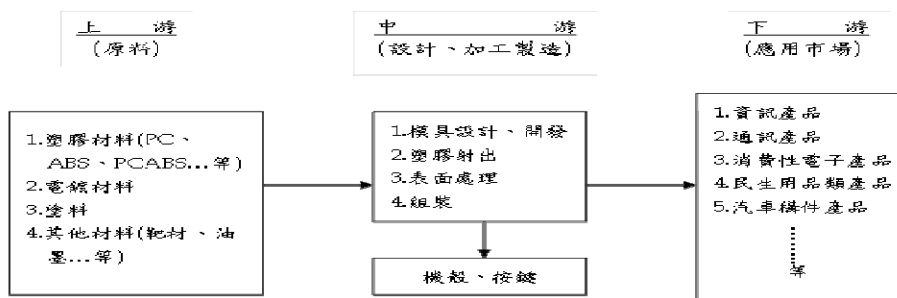
智能穿戴全球市場的發展，因應智能手機搭配真無線耳機的使用風潮，驅使 2019 年智慧穿戴市場規模有 86% 比重由智能耳機、智能手錶與智能手環等產品所貢獻。近期市場上興起的運動健身風氣，更讓人期待中高階智能手錶的市場潛力。



資料來源：IDC(2018/10)、工研院 ISTI (2018/11)

展望 2022 年全球智慧穿戴裝置市場規模約 1.9 億個，預測目前基數仍低的智慧耳機與智慧織品，2018~2022 年間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分別為 56%與 38%，預期前者在未來幾年將與智慧語音助理功能結合，可望藉由語音控制介面與物聯網終端產品的應用相互整合，後者目前仍以鎖定運動、兒童或孕婦等特定族群的生理監控需求為主，由於產品開發仍潛存耐洗性、抗酸鹼與電力等議題，因此拓展到一般消費大眾仍需一段摸索期；而最大宗仍為智慧手錶，比重將高達 50%，預期隨著感測技術邁向專業醫療應用，以及電池或導電材料的技術升級，使得成本可被市場接受與效能提升下，可望在醫療產業創造新的非接觸式遠程臨床診斷解決方案；或結合外部環境感測功能，將諸多用戶之穿戴裝置所感測周遭的環境狀況資料，共享至第三方服務業者或公部門，創造數據經濟下的新型商業模式。(資料來源:台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本公司整理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手機產品因 5G 技術的發展，各項的資訊軟體應用增加、數位金融服務的推廣，手機產品的市場需求量仍有上升的趨勢；汽車零組件也因應汽車各式新動力系統的市場需求而有發展的潛能；智能穿戴產品，因新科技及新需求的發展，市場潛力大。本公司多年來致力於 3C 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並藉由上中下游的製程整合，發展出各項塑膠零配件加工的全製程服務，在相關產業具有相當的競爭條件。

B. 有機光伏產品、光電材料產品及其運用

產業概況:

光伏產品即為太陽能電池產品；太陽電池的發展時程可劃分為三個世代，第一

代為矽晶太陽電池，早在 1950 年代即開始發展，經過數十年的進展，如今結晶矽太陽電池之轉換效率已達 20%。第二代太陽電池泛稱為薄膜太陽電池，使用非晶矽、碲化鎘，或是銅銦鎵硒四元化合物等材料作為薄膜半導體。

太陽能電池類別及考量

		主要應用範圍	
矽基太陽電池	單晶矽	多晶矽 溫度 效率 成本	屋頂型系統
	多晶矽		地面型電站
	矽薄膜		
有機太陽電池	染料敏化(DSSC)	效率 壽命	室內應用與消費性產品
	高分子	效率 壽命	
化合物太陽電池	砷化鎵(GaAs)	鎵 成本 聚光	太空、直射光佳
	碲化鎘(CdTe)	鎘	地面型電站
	硒化銅銦鎵(CIGS)	鎵 銦 硒化 量產性	地面型電站、屋頂
	硫化銅鋅錫(CZTS)	效率	

(資料來源:工業技術研究院 綠能與環境研究所 林福銘)

第三代為有機光伏電池 (OPV)，OPV 其優點為：1.製造成本低、2.化合物結構可設計性、3.材料質輕、4.加工性能好、5.可製造大面積的太陽電池及大量生產、6.高吸光係數、7.具有可撓曲，半透明等特性。因為上述的特性其產品的應性大幅的增加，可應用於行動太陽能電源、室內裝修應用、消費型電子商品的應用、太陽能建築材料的應用、交通工具等車載裝置的應用等。

有機光伏電池具備可隨身攜帶、可直接經由太陽光能轉換成電能、不需添加任何填充物、不受地理限制、再生性且低污染的綠色能源，符合未來能源之需求，有機太陽電池的製程相較於傳統的半導體製程簡單很多，在製程的設備上只需要用到旋轉塗佈機及蒸鍍機即可完成元件的製作，在成本上比無機的便宜很多，而且有機半導體材料能夠於合成過程中調整其能隙，使其幾乎能吸收太陽光譜中所有波段，且由於具有高吸光係數，有機層的厚度僅需幾百奈米。此外，相較於傳統無機矽晶太陽電池有諸多競爭優勢，包含可撓性、結構可設計性、低溫製程、可大幅度提高能量轉換效率、適應自然環境條件、具有電線傳輸功能、材料重量輕、製造成本低及加工性能好、根據需求製造大面積太陽能電池和應用範圍廣等優點。有機光伏電池的生產製造，可以應用卷對卷連續的塗佈製程，連續大量的生產製造，以達到降低生產成本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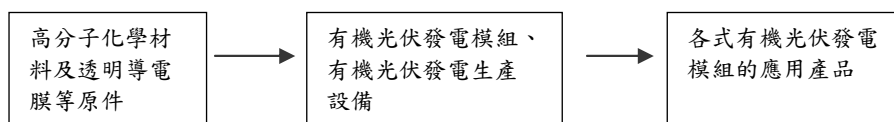
| 有機太陽能電池具有輕薄、可撓曲的優點，幾乎可以安裝在任何地方（資料來源：<http://www.konarka.com/>）。



| 3form與Konarka合作，製作精美的太陽能穹頂（資料來源：<http://www.konarka.com/>）。

中國光伏電池市場在 2017 年呈爆發性成長，推升全年度全球太陽能市場規模首度突破 100GW 大關。TrendForce 綠能研究 (EnergyTrend) 預估，2018 年需求將進一步提高，上看 106GW，中國仍是最大市場，但歐洲市占將提高。EnergyTrend 分析師指出中國市場在 2018 至 2020 年間將進入調整期，但歐洲市場將進入復甦階段，並成為全球市場規模維持在 100GW 以上水準的主要驅動力之一。（資料來源：<https://news.cnyes.com/news/id/4028225>）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近年來世界各國投入大量資金發展綠能科技；有機光伏電池因具可撓性及良好的加工性便於運用在各式產品上，故在商品運用上有相當的競爭力。本公司能自主研發規劃有機光伏電池的生產設備，並擁有專業的有機化學材料研發團隊，在有機光伏產品、光電材料產品及其運用上有自主開發能力。

C. 功能性塗料的開發製造(石墨烯 (Graphene) 的塗料應用)

產業概況與發展：

石墨烯 (Graphene) 是一種由碳原子以 SP² 混成軌域組成六角型呈蜂巢晶格的平面薄膜，只有一個碳原子厚度的二維材料。石墨烯目前是世上最薄卻也是最堅硬的奈米材料，為目前世上電阻率最小的材料。目前石墨烯在塗料上的運用為石墨烯導熱散熱塗料、石墨烯防腐塗料。本公司利用石墨烯的特性開發了塗料產品：

1. 石墨烯散熱塗料：

石墨烯擁有的世界上最高散熱係數(5300W/mk)，是銅的近 14 倍，石墨的 3.5

倍。因此石墨烯(還原後的氧化石墨烯)被認為適合解決目前LED照明和許多消費性電子裝置例如智慧型手機、電腦過熱的問題。本公司的石墨烯散熱漆為針對金屬表面的散熱塗料，可塗佈於金屬表面，除藉由傳導外，亦能藉石墨烯的輻射特性，增加散熱效果。

其產品特性如下:

- (1) 對金屬附著力強。
- (2) 導熱性佳。
- (3) 散熱效果佳。

石墨烯導熱漆應用廣泛，可用於各種金屬元件，如電子電器元件，LED燈罩，散熱器，發電機，汽車元件燈等。

2. 石墨烯防腐蝕塗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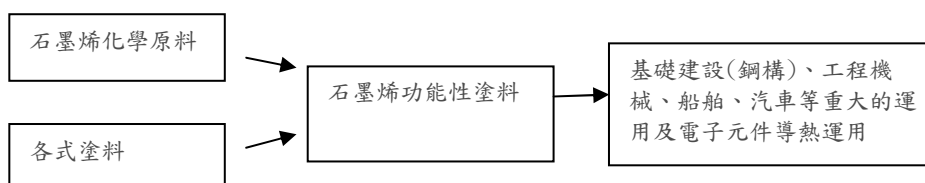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石墨烯防腐蝕塗料為防金屬腐蝕的底漆塗料，素材經噴砂或研磨除鏽，去漬油擦拭清潔後，塗佈於金屬表面，藉由石墨烯特殊多層結構，延長水氣接觸金屬的路徑，進而延長金屬被氧化的時間，達到延長零件壽命的效果，特別於能在相對嚴苛的腐蝕環境裏應用，達到比常規防腐塗料有更長保護期的一類防腐蝕塗料。

其產品特性如下:

- (1) 對金屬附著力強。
- (2) 抗腐蝕性佳。

石墨烯重防腐塗料其應用範圍遍及海上石油鑽井平台、橋樑、船舶、鐵道車輛、汽車、飛機、貨櫃、輸油管、油罐、輸變電設備、水利電力設備、核電設備、化工設備、礦井設備、冶煉設備、海港、碼頭設施、機場、高速公路、地鐵、現代化工程建築的鋼結構等領域。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投入各式的塗料生產製作及製程服務已有數年的經驗，近年因集團投入有機化學材料的研究開發，並將研究成果應用至功能性塗料上。功能性塗料的應用範圍廣，具有廣大市場開發的潛能。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經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機殼或按鍵之表面處理，包括電鍍、濺鍍、塗裝及印刷等製程。台灣原為電鍍王國，之前主要以ABS(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丙烯晴(丁二烯(苯乙烯)電鍍為主，然而傳統之ABS電鍍難以應用在IT結構之產品上，主係因工程塑膠金屬化技術有一定門檻(如藥水配方及對原料須具有一定的know-how)，故傳統電鍍業者如欲進入塑膠電鍍有極高之困難度。

目前主要的塗裝工法有噴霧塗裝、靜電塗裝、電著塗裝及粉體塗裝，本公司係採噴霧塗裝，因本公司擁有(1)造漆(2)調漆(3)對設備(含治具)的了解、調整設備的能力(4)豐富之塗裝經驗，故可提供讓塑膠外殼具有鎂鋁合金製品高質感之特殊塗裝處理技術。

此外，真空濺鍍(Sputtering)為一新興鍍膜工法，其應用範圍極廣，除可應用於電子產品外觀鍍膜、導光板或導電玻璃鍍膜及EMI Shielding (防電磁波干擾)鍍膜等電子3C產業外，對於醫療，國防，太陽能產業，及高級消費性產品皆有其一定之應用價值。目前，本公司之真空濺鍍技術主要應用於電子產品之外觀鍍膜，與傳統電鍍處理相較，其顏色、色階變化較豐富，且因濺鍍會有化學性反應及複雜之參數設定之問題，故其技術層次更高，同時本公司也投入奈米材料應用於塗料的研究及電子產品用的特殊塗料的開發，可視客戶需求作不同搭配，故已有能力對所有有塑膠表面處理需求之客戶提供完整Total-solution。。

近年來本公司積極開發數種新式的化學原料及綠能產品，這些產品都極具有市場價值及競爭力。106年度本公司開始出口安裝有機光伏發電(OPV)量產設備的專案系統工程，於107年度第一季完成安裝作業，並順利通過驗收。107年第一季度也開始出口有機光伏發電模組生產所需要的高分子化學材料。此外，本公司也投入功能性塗料的研發與生產，相關產品已進入送樣客戶認證的階段。

本公司積極透過與學術單位及同業間的合作，投入多項有機光伏發電模組生產製程的改善升級計畫及高分子化學材料的研究開發，以因應多變的產業需求；相關的新產品已陸續進入量產階段。

在研發的技術來源方面，本公司重組了新的研發團隊，除自己進行研發作業外，並持續與相關的學術研究機構及產業界合作開發，以求建立自有的核心技術，研發出更具產業發展需求的新製程及新產品。

2. 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研發費用(A)	106,999	101,412	115,498	190,419	172,415
營業收入淨額(B)	3,368,114	1,007,816	1,298,826	1,148,094	1,016,179
(A)/(B) (%)	3.18	10.06	8.89	16.59	16.97

3. 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成立至今不斷的自行研發與設計，重要的研發成果列舉如下：

時間	研發成果	內容說明
98 年度	水龍頭外觀專利	1. 外光可多重變化 2. 製程簡化與低污染 3. 產品具高度一致性
	具金屬質感的裝飾膜	1. 具金屬質感 2. 三用電表測量不導通
	觸控元件改良	應用於電子裝置顯示器上的觸控面板改良
99 年度	散熱基板	陶瓷、高分子、金屬三種複合材料研究
	金屬抗指紋漆開發	適用於金屬的表面處理，具高抗污、平光效果、手感細滑和極佳的耐化性。
	無電性金屬薄膜開發	1. 具金屬質感 2. 三用電表測量不導通 3. EDS 測試可通過
100 年度	熱固型塗料開發： 1. 皮革漆 2. 抗污漆	1. 皮革漆：絕佳皮革觸感，具耐磨、耐摺、耐化性優 2. 抗污漆：具高硬度、高抗污和高耐磨特性，且操作容易、生產效率高
	特殊塗料開發： 1. 玻璃漆 2. 裂紋漆	1. 玻璃漆：應用於玻璃之底塗，可上擋色漆或其他特殊之塗料 2. 裂紋漆：可產生隨機之特殊冰裂紋，無需利用素材本身之表面成型
101 年度	Sol-Gel 案	已建立 Sol-Gel 技術，可應用工件之抗反射與抗污的表面處理
	水性 PU 案	已建立水性 PU 及混成技術，應用工件之水性樹脂混程的表面處理
	表面處理用水性樹脂混程技術	適用的表面處理製程開發中。

102 年度	奈米材料應用於塗料的研究	已完成奈米材料均勻分散於塗料的技術，可增加工件表面的耐刮性能
	手機用特殊塗料開發，例如：自修復塗料等..。	完成手機用自修復塗料開發
103 年度	奈米金屬線合成與應用於塗料的研究	已完成奈米銀線合成；各項應用端積極投入(紡織、導電、抗菌...etc 材料應用。)
	塑膠與金屬線接合技術應用於行動裝置的研究	已完成金屬與塑料的接合。
104 年度	雷射金屬化開發研究	已完成前驅物與雷射金屬化開發，加工與密著性能佳。
	智慧薄膜(Smart Film)	完成智慧膜應用於隱密型智慧窗(Privacy Smart Window)開發。
105 年度	智慧薄膜(Smart Film)應用	應用端開發。
	碳奈米材料開發	CNT, Graphene 合成開發。
106 年度	Graphene	超級電容
	導電油墨高分子、奈米銀	EDOT、PEDOT 應用
107 年度	有機光伏發電模組	OPV 有機光伏發電模組，可運用於建物智能發電玻璃、消費性電子產品、穿戴式電子裝置等。
	透明導電膜	可運用於太陽能、平面顯示器與觸控面板、靜電防護膜、表面感測產品上。
108 年度	高效率 OPV 有機光伏材料	應用於 OPV 有機光伏具有高轉換效率的高分子、電子受體材料和電極介面層材料
	鈣鈦礦光伏技術開發	下一代高效率光伏技術
109 年度	高效率 OPV 有機光伏材料與元件結構開發	OPV 有機光伏具有高轉換效率的高分子、電子受體和電極介面層材料開發與應用元件結構開發
	鈣鈦礦光伏技術開發	應用於鈣鈦礦光伏元件的材料配方與製程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公司短期計畫

以台灣為主要營運中心及研究開發中心，利用各地子公司及下游產品製造商的配合，有效滿足現有訂單，提昇生產效率及產品良率，降低單位生產成本；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及發展各式的合作模式，使產品能迅速導入目標場。依據財務控管原則，擬訂公司資金需求計畫以配合相關營運擴張，茲就行銷策略、

研發策略、生產策略、財務策略、管理策略分述如下：

① 行銷策略

- A. 維護並加強現有客戶群之間的關係。
- B. 積極擴展新客戶，新產品的市場占有率。
- C. 針對現有及潛在客戶群的需求，改進公司所提供的服務項目。
- D. 建立完整的行銷管理制度，加強客戶滿意度。

② 研發策略

- A. 持續提升3C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的生產技術，以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服務。
- B. 積極投入有機光電材料領域的研發，以創造更多高附加價值的材料產品。
- C. 持續投入光伏產品製程規劃的開發，以降低光伏電池的生產成本，創造生產設備的附加價值。
- D. 加強投入產品應用面的開發，以帶動產品的市場需求。

③ 生產策略

- A. 和中下游廠商開發新的合作模式，創造降低風險及利潤分享的生產鏈。
- B. 加強生產管理以提升生產效率。
- C. 有效利用各子公司的有利條件生產各項不同產品，增加各子公司的經營績效，降低產品生產風險。

④ 財務策略

- A. 公開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並藉由股票上櫃公開交易。在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並以穩健之營運方式達成財務健全化及資金運用最佳化的目標。
- B. 取得銀行額度，適當運用財務槓桿。
- C. 透過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取得資金及策略合作伙伴。

⑤ 管理策略

- A. 積極導入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推動公司作業全面資訊化與效率化。
- B. 強化公司治理，藉專業之獨立董監達到監督之效果。
- C. 利用各種預算控制的方式，以有效控制經營成本。

2.公司長期計畫

強化台灣研發中心的能力，開發更多具前瞻性的產品及生產技術；利用更具彈性的合作方式，適當調整海外的投資架構及生產規模。配合公司營運規劃、產業上下游整合發展及新產品的開發進度，累積企業競爭優勢，茲就行銷策略、研發策略、生產策略、財務策略、管理策略分述如下：

① 行銷策略

- A. 配合新產品的開發，積極開拓目標市場。
- B. 經由與產業界的合作，創造各方皆贏的產業環境。

② 研發策略

- A. 加強非電子產品加工及組裝技術的提升。

- B. 開發其他綠能環保的產品，符合現代產業發展的需求。
 - C. 開發高附加價值的有機光電材料產品，改變整體的營業收入結構。
 - D. 與更多學術研究機構及產業界建立合作關係，以共享研究開發成果。
- ③ 生產策略
- 以各式合作方案整合中下游之關聯，以達快速開發市場、降低經營風險目的。
- ④ 財務策略
- 充份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的籌資管道及理財工具，建構穩健的財務結構。
- ⑤ 管理策略
- A. 積極研發導入有效的全球性設計服務鏈的管理制度。
 - B. 強化獨立董事的功能，加強公司治理，降低營運及決策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8 年	%	107 年	%
台灣	666,923	65.63	531,328	46.28
大陸	346,156	34.06	609,317	53.07
其他	3,100	0.31	7,449	0.65
總計	1,016,179	100%	1,148,094	1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的主要產品為3C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有機光伏產品及觸控面板模組。3C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其產品應用領域非常廣泛、幾乎涵蓋所有產業，且國內加工組裝廠商多為小型企業相關產銷值資料難以取得，故缺乏整體之市場統計數據。有機光伏產品，包括有機光伏電池的生產設備、有機光伏電池模組等相關產品，其領域包括了生產設備的研發、規劃、生產，及生產有機光伏電池模組所需的各式材料；目前國內尚未有其他的廠商生產銷售有機光伏電池的生產設備，而有機光伏電池模組多由貿易商自國外小量進口，故也欠缺整體市場統計數據。觸控面板的應用範圍廣泛，包括：可攜式之資訊、消費性電子及通訊產品、金融或商業用途、工業用途等，因應用範圍廣泛不易取得完全的市場資訊。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3C 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其產品應用領域廣泛，包括智能手機、智能穿戴產品、衛星導航 GPS、網路通訊產品、醫療產品、汽車零組件，皆為本公司終端應用產品。有機光伏產品，則是符合目前世界各國致力推展的綠能產品，能因應

未來大環境的產業發展需求。

4. 競爭利基

- (1) 在3C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產品上，本公司人員具備多年實務經驗及關鍵理論基礎，可依客戶需求而提供不同的製程服務，包括模具設計、模具製作生產、塑膠射出成型、各類金屬加工、各類表面處理製程、組裝製程。且本公司亦持續改善製程、精益求精以提高產品良率，故成本控制可勝過多加工組裝廠商。
- (2) 在有機光伏產品上，本公司擁有研發規劃有機光伏電池生產線的能力，並成功將自主研發的生產設備出口到大陸；本公司擁有專業的有機化學的研發及生產團隊，能生產製造有機光伏電池所需的各式材料及原件，生產完整的有機光伏電池模組。
- (3) 在觸控面板模組上，本公司擁有先進的捲對捲塗佈技術、精密的雷射蝕刻技術，能連續製造觸控面板模組，並可發展各式透明導電膜相關的延伸產品。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有利因素

A. 網路通訊科技的發展

由於近來網路通訊科技的進步，人們使用智能手機處理的事務漸增加；配合5G技術的發展，透過智能手機結合物聯網使用：身份辨識、虛擬實境、線上串流直播、數位內容訂閱等科技運用的發展，智能手機在人們生活中扮演日趨重要的角色，其所需的功能、效能、低消耗電量的需求都會使手機平均售價提高，智能手機的需求量也將有所提升，3C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必能有擴展市場的機會。

B. 大環境對綠能產品的需求

面對全球環境的破壞、氣候變遷各國政府無不致力於綠能產業的發展；在綠能產業發展的項目中，各式的光伏產品(太陽能電池)是一個重要的選項；有機光伏電池具有製造成本低、具可撓性、高透光性等特性，相較於其他的光伏電池更容易商品化，所以本公司的有機光伏產品，是具有前瞻性的產品，能順應未來產業發展的需求。

C. 研發團隊可以配合產業發展的需求

本公司有專業的有機化學研發團隊，能針對各種化學材料的需求進行研究開發，並導入正式量產；本公司也擁有專業的製程開發、應用開發團隊，讓新產品能迅速量產、持續製程精進。

②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3C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的產業環境不佳

因應對策：

- a. 透過多種的合作模式與上中下游的供應商合作，以分散風險，共享利潤，建立有利的經營環境。
- b. 導入自動化生產的模式，有效降低人力在生產成本、生產資源上的影響。
- c. 善用各項資訊系統，改善整體作業的流程，提升決策品質，增進整體的管理效能。

B. 綠能產品的發展有相對的風險

因應對策：

- a. 精進有機光伏電池生產設備的規劃及設計，並投入製程改善及加強製程的自動化，使得有機光伏電池的生產成本能有效下降，刺激有機光伏電池的運用需求。
- b. 加強各項化學材料及元件的應用領域，產品不要局限於有機光伏電池的運用，以創造更多的材料、元件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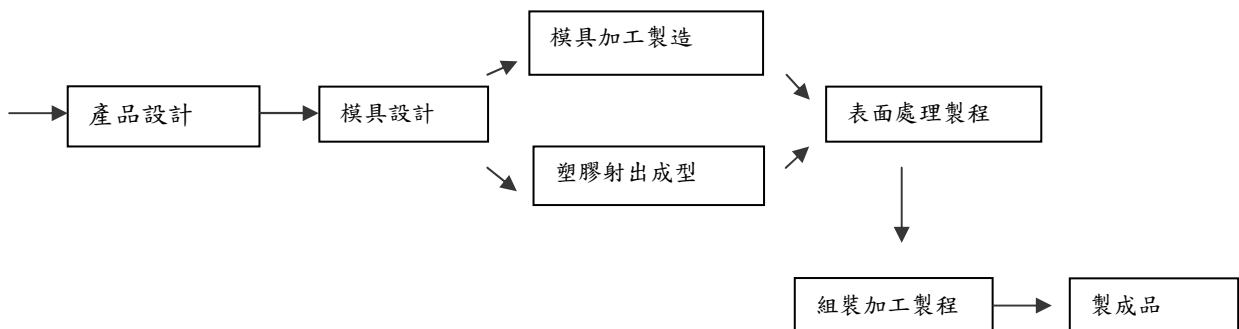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3C 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的含蓋範圍廣泛，包括 3C 產品、資訊產品、汽車零配件、民生用品等。有機光伏產品包含有機光伏電池的生產設備，用以生產有機光伏電池模組；另還包括生產有機光伏電池所需的化學材料及其他的原件，這些化學材料及元件，在其他的產品的應用也相當廣泛，如 ITO 導電膜的各項應用(包括觸控面板模組、智慧光膜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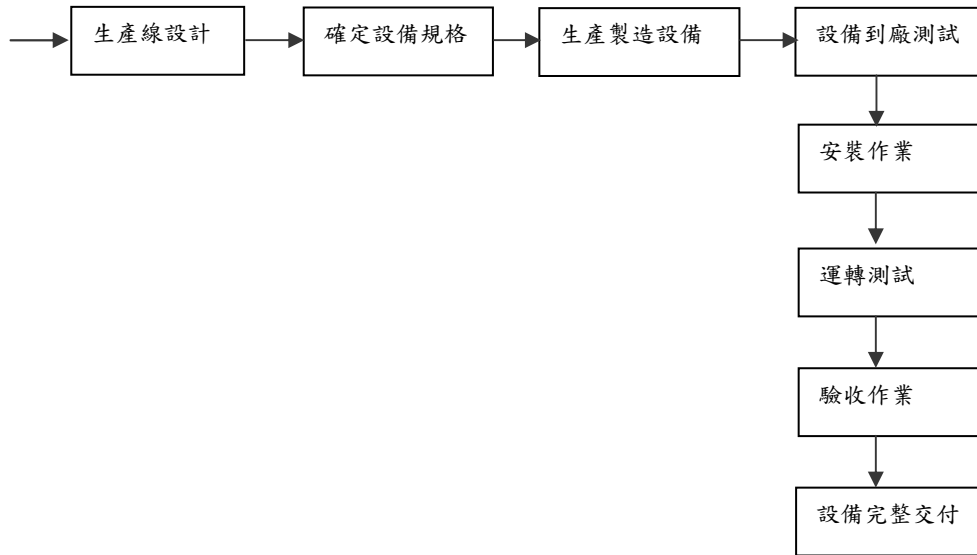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C 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主要製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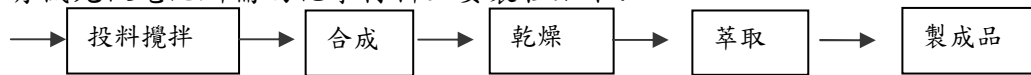


■有機光伏產品

有機光伏電池生產設備主要製程如下：



有機光伏電池所需的化學材料主要製程如下：



■觸控面板模組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從事 3C 產品加工及組裝業務、有機光伏產品、觸控面板模組，生產過程中所須之主要原料為塑膠粒、塗料、油墨、靶材、化學材料、Film 材及各式設備零組件…等，茲將其供應狀況列示如下：

主要原料	來源	供應情況
塑膠粒	日本、大陸等	穩定
塗料、油墨	台灣	穩定
靶材	台灣	穩定
化學材料	台灣、歐洲、大陸等	穩定
Film 材	日本	穩定
各式設備及零組件	日本、歐洲、台灣等	穩定

(四)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截至第一季為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瑞伯特	29,264	9.19%	領益	33,436	9.60%	無	8,573	10.77%	無
2	勇豪	22,859	7.18%	勇豪	27,224	7.82%	無	6,935	8.71%	無
3	華裕精機	21,553	6.77%	長華塑膠	24,665	7.08%	無	6,319	7.94%	無
4	其他	244,812	76.86%	其他	262,973	75.50%	無	57,772	72.58%	無
	進貨淨額	318,488	100.00%	進貨淨額	348,298	100.00%		79,599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108年度本公司大陸子公司因3C產品加工組裝需求，向領益智造購買素材，以致領益智造成為108年度的主要供應商。
2. 長華塑膠為塑膠粒的重要供應商；本公司因3C產品加工組裝的需求向其採購塑膠粒，以製造各式塑膠件。
3. 瑞伯特為本公司客戶宏達國際(HTC)產品的鐵件供應商，因宏達國際(HTC)的訂單量減少後，該供應商的採購量隨之下降。
4. 華裕精機為本公司產品所需按鍵供應商，因本公司產品機種轉移，故對該供應商的採購量產生變化。
5. 吉賽格為本公司網通產品的供應商，109年度第一季因產品加工組裝需求，向該供應商採購零配件，以致其成為109年第一季主要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航電	170,745	14.87%	無	航電	240,069	23.62%	無	航電	68,682	30.86%	無
2	蘇美達	168,880	14.71%	無	鴻騰	171,875	16.91%	無	鴻騰	31,747	14.26%	無
3	其他	808,469	70.42%	無	其他	604,234	59.47%	無	其他	122,157	54.88%	
	銷貨淨額	1,148,094	100.00%		銷貨淨額	1,016,179	100.00%		銷貨淨額	222,586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 1.蘇美達為本公司第一條OPV專案系統工程的客戶，該專案已於107年第一季完成安裝工程；108年度本公司主要的銷貨項目為3C產品加工組裝。
- 2.航電為衛星導航及智能穿戴產品的製造商，目前為本公司3C產品加工組裝業務的重要客戶。
- 3.鴻騰精密為鴻海精密的子公司，主要生產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汽車零組件等產品，目前為本公司3C產品加工組裝業務的重要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 PCS；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3C 產品加工組裝及其他收入	48,000	46,951	698,722	48,000	36,379	974,514		
專案系統工程	1	1	49,042	1	0	0		
觸控面板模組	150	51	45,840	200	116	71,633		
合 計	48,151	47,002	793,604	48,201	36,495	1,046,147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 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				108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3C 產品加工組裝及其他收入	14,012	503,991	16,126	444,431	14,686	633,892	19,307	347,491
專案系統工程收入	0	0	1	172,335	0	0	1	1,765
觸控面板模組	38	27,337	0	0	106	33,031	0	0
合 計	14,050	531,328	16,127	616,766	14,792	666,923	19,308	349,25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157	190	197
	行政人員	119	119	117
	研發人員	51	56	56
	合計	327	365	370
平均年歲		36.2	36.4	36.3
平均服務年資		4.8	5.5	5.1
學歷分佈 比率(%)	博士	3.06%	2.19%	2.70%
	碩士	8.26%	5.47%	6.76%
	大專	45.26%	44.20%	55.95%
	高中	30.89%	37.42%	22.70%
	高中以下	12.54%	10.72%	11.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楊梅廠依環保法之相關要求，於 102 年 4 月取得廢污水貯留許可、102 年 08 月取得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102 年 11 月取得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變更，生活污水取得自行排放許可，每年定期實施空污、水污、廢棄物之管理、檢測與申報。

2.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無其他違規之情事

3.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其他損失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 按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
2. 按規定為員工投保全民健康保險。
3. 按規定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
4. 按規定為員工提撥退休金。
5. 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6. 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作業事宜，並依規定就公司設立資本額、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下腳變賣收入等金額每月提撥福利金。
7. 每年定期規劃及辦理員工福利活動，包括年節禮金、生日禮券、婚喪補助、住院慰問金、生育禮金、國內外旅遊、尾牙摸彩、部門聚餐。
8. 設有員工餐廳、員工宿舍。

本公司一向重視同仁待遇及福利，並積極培育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以創造明朗愉快的工作環境。員工透過部門會議、勞資會議等管道，達到充分溝通及有效解決問題之目的；另採人性化管理，凝聚員工向心力，促進本公司營運成果不斷提昇，達成永續經營之目的。

(2)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1. 為增進員工專業知識、提昇公司競爭力及拓展員工「職涯發展」，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依據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各種內部及外部訓練課程。

2. 本公司員工於報到後，均須進行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及職能在職訓練，另依每年訓練需求調查，擬定年度訓練計劃後執行，並依訓練結果作效能評核，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3. 108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時數	48	137
受訓人數	135	25
訓練經費(註1)	新台幣 127,472 元	新台幣 64,385 元
實際支出 訓練經費 (扣除大人提內 /外訓補助費 用)	新台幣 73,472 元	新台幣 57,435 元
課程名稱 【承辦單位】	企業問題分析與解決技巧	最新「公司法」修正 對內稽內控實務之影響與因應
	ISO9001 暨 ISO14001 內部稽核員訓練	企業人才發展-職能招募與人才佈局實務操作訓練班
	卓越的時間管理	108 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書撰寫技巧班
	專業簡報技巧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初訓
	108 年上半年度消防演習課程	貨物報關查驗及通關案例解析實務
	職場與職務之認知與溝通協調(B1)	從法院判例解析勞動檢查實務要點座談會
	工作壓力調適與情緒管理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OFFICE 文書處理課程	第一類投保單位健保業務說明會
	智慧財產權概論	從法律面分析企業如何處理問題員工
	智慧財產權概論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消防設備操作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消防自衛編組訓練	企業人才甄選面談實務與技巧班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108 年度「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暨充電起飛」核銷說明會
		主管機關要求企業設置「獨立董事」與「審計委員會」之稽核法遵實務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宣導說明會
		怎麼扣才安心-扣繳法令介紹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規定辦理，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準備金，存放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員工退休時先由該專戶支付，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分別支付。惟考量資深員工可能離職喪失舊制退休金請領權益，已於105年11月4日依勞基法結清所有舊制11位員工年資。
2.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公司提供員工座談會、線上申訴及書面申請等申訴管道，讓員工抱怨之管道順暢，自成立至今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制訂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2. 依照有關職業安全衛生法令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由外部專業廠商或內部專業人員實施法令規定之自動檢查。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並通過OHSAS18001系統驗證，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並規劃、督導與執行各部門之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環境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環境安全衛生稽核與矯正、環安衛管理計劃與管理方案等。
3. 設備安全：
 - 升降機(電梯)，具有檢查合格證，每年實施定期檢查，每月委託外部專業廠商檢查並取得廠商檢查結果記錄。
 - 固定式起重機(天車)具有操作人員與吊掛作業人員合格證。
 - 每月由使用單位負責檢查及填寫「堆高機每月自動檢查表」並每年委託外部專業廠商實施法令規定之檢查，
 - 堆高機操作人員具有合格證並依規定佩帶安全帽與施工背心。
 -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4. 環境衛生：
 - 每年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 每月實施餐廳清潔消毒，每年實施全廠區消毒作業

5.醫療保健：

- 對新雇人員，配合公司年度健檢，實施體格檢查；對在職人員，定期實施健康檢查。
- 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須經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會同衛生福利部公告指定者。
- 工作所如發生職業災害，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6.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及緊急照明燈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短期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額度動用期間至 109/05/31	營運週轉金	依合約約定
短期授信合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額度動用期間至 109/11/30	營運週轉金	依合約約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268,733	254,373	916,845	780,065	566,280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225,302	177,723	213,897	222,860	255,114	
無形資產	3,896	3,606	1,622	716	812	
其他資產(註2)	1,742,899	1,239,700	1,600,137	1,729,548	1,687,929	
資產總額	2,240,830	1,675,402	2,732,501	2,733,189	2,510,1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0,590	224,220	1,245,519	935,504	973,037	
分配後	190,590	224,220	1,245,519	935,504	註2	
非流動負債	15,020	2,659	488	114300	149,1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5,610	226,879	1,246,007	1,049,804	1,122,206	
分配後	205,610	226,879	1,246,007	1,049,804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035,220	1,448,523	1,486,494	1,683,385	1,387,929	
股 本	928,377	928,377	965,777	1,023,557	1,023,157	
資本公積	1,749,284	1,768,174	1,913,014	2,083,609	2,054,160	
保留						
分配前	-654,537	-1,255,087	-1,204,269	-1,271,043	-1,603,295	
分配後	-654,537	-1,255,087	-1,204,269	-1,271,043	註2	
其他權益	68,390	63,353	-131,734	-96,444	-29,799	
庫藏股票	-56,294	-56,294	-56,294	-56,294	-56,294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						
分配前	2,035,220	1,448,523	1,486,494	1,683,385	1,387,929	
總 額						
分配後	2,035,220	1,448,523	1,486,494	1,683,385	註2	

註1：109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閱，其計算基礎為IFRS之下合併季報數字。

註2：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分配後之金額。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2,217,066	1,349,641	1,745,931	1,719,008	1,376,119	1,249,0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864,297	576,817	539,338	473,573	522,583	558,891	
無形資產	18,547	6,877	32,226	30,422	15,327	15,229	
其他資產(註2)	546,980	377,927	842,743	896,068	1,000,617	894,552	
資產總額	3,646,890	2,311,262	3,160,238	3,119,071	2,914,646	2,717,691	
流動	分配前	1,498,356	783,168	1,682,393	1,423,082	1,441,786	1,383,799
負債	分配後	1,498,356	783,168	1,682,393	1,423,082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113,314	79,571	10,053	56,565	138,817	127,904
負債	分配前	1,611,670	862,739	1,692,446	1,479,647	1,580,603	1,511,703
總額	分配後	1,611,670	862,739	1,692,446	1,479,647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2,035,220	1,448,523	1,486,494	1,683,385	1,387,929	1,262,604
股 本		928,377	928,377	965,777	1,023,557	1,023,157	1,022,677
資本公積		1,749,284	1,768,174	1,913,014	2,083,609	2,054,160	2,052,302
保留	分配前	-654,537	-1,255,087	-1,204,269	-1,271,043	-1,603,295	-1,704,404
盈餘	分配後	-654,537	-1,255,087	-1,204,269	-1,271,043	註2	註2
其他權益		68,390	63,353	-131,734	-96,444	-29,799	-51,261
庫藏股票		-56,294	-56,294	-56,294	-56,294	-56,294	-56,710
非控制權益		0	0	-18,702	-43,961	-53,886	-56,616
權益	分配前	2,035,220	1,448,523	1,467,792	1,639,424	1,334,043	1,205,988
總 額	分配後	2,035,220	1,448,523	1,467,792	1,639,424	註2	註2

註1：109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其計算基礎為採用IFRS下之合併季報表數字。

註2：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分配後之金額。

(二)1.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3月 31日財務資料 (註 1)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項 目						
營業收入	582,134	141,115	663,084	245,486	133,532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03,291	-60,877	325,323	91,048	-16,379	
營業損益	-206,418	-138,961	210,457	-131,900	-235,7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588	-463,064	-160,791	41,150	-96,744	
稅前淨利	-444,006	-602,025	49,666	-90,750	-332,51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56,171	-601,505	50,068	-90,746	-332,4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56,171	-601,505	50,068	-90,746	-332,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805	-4,082	-13,211	-5,663	-1,8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1,976	-605,587	36,857	-96,409	-334,3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456,171	-601,505	50,068	-90,746	-332,47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71,976	-605,587	36,857	-96,409	-334,3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4.97	-6.56	0.55	-0.96	-3.41	

註 1：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其計算基礎為採用 IFRS 下之合併季報表數字。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註 2)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項 目						
營業收入	2,598,301	1,007,816	1,298,826	1,148,094	1,016,179	222,586
營業毛利	-6,723	-178,117	342,365	172,899	53,310	7,984
營業損益	-342,081	-487,964	35,744	-254,754	-330,483	-83,3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456	-101,444	6,586	146,163	-20,711	20,517
稅前淨利	-390,537	-589,408	42,330	-108,591	-351,194	-103,8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27,885	-594,250	41,549	-116,005	-350,283	-103,839
停業單位損失	-46,504	-7,255	-	-	-	-
本期淨利(損)	-427,885	-601,505	41,549	-116,005	-350,283	-103,8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825	-4,082	-13,211	-5,663	-1,856	-34,9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3,214	-605,587	28,338	-121,668	-352,139	-138,80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9,667	-594,250	50,068	-90,746	-332,477	-101,10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6,504	-7,225	-8,519	-25,259	-17,806	-2,7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71,976	-605,587	36,857	-96,409	-334,333	-136,0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1,238	-	-8,519	-25,259	-17,806	-2,730
每股盈餘	-4.97	-6.56	0.55	-0.96	-3.41	-1.03

註 1：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其計算基礎為採用 IFRS 下之合併季報表數字。

(三)簽証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郭冠纓 王怡文	郭冠纓 王怡文	郭冠纓 顏幸福	郭冠纓 顏幸福	王怡文 顏幸福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 2)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9.18	13.54	45.6	38.41	44.71	不適用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10	816.54	694.96	755.36	544.04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41	113.45	73.61	83.38	58.2		
	速動比率(%)	122.77	109.48	49.36	61.19	36.59		
	利息保障倍數(%)	0	-3810289	9700	-9333	-26608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8	1.71	5.98	1.28	3.74		
	平均收現日數	126.74	213.45	61.04	285.16	97.59		
	存貨週轉率(次)	12.81	10.14	11.63	4.99	13.5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41	2.34	5.06	2.49	2.98		
	平均銷貨日數	28.49	36.00	31.38	73.14	26.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5	0.79	3.10	1.10	0.5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3	0.08	0.24	0.09	0.0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66	-30.92	2.29	-3.29	-12.64		
	權益報酬率(%)	-20.12	-34.77	3.41	-5.73	-21.6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47.83	-64.85	5.14	-8.87	-32.5		
	純益率(%)	-78.36	-429.14	7.55	-36.97	-248.99		
	每股盈餘(元)	-4.97	-6.56	0.55	-0.96	-3.4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4.57	45.43	23.2	-14.42	4.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6.15	124.26	176.23	263.61	177.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	4.38	22.28	-8.56	3.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6	0.71	1.15	0.7	0.8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前後變動超過20%之原因								

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增加，故造成權益總額減少，以致本期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 流動比率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增加，故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造成流動資產下降，以致本期流

動比率下降。

3. 速動比率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增加，故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造成速動資產下降，以致本期速動比率下降。
4.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為增加，造成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淨損較去年同期增加，以致本期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5. 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係因本期平均應收款項較去年同期平均應收款項下降，本期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108年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107年下降)；平均應收款項下降的幅度超過營業收入下降的幅度，以致本期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
6. 平均收現日數下降，請參考說明5。
7. 存貨週轉率上升，係因本期平均存貨較去年同期平均存貨下降，本期營業成本較去年同下降；平均存貨下降的幅度超過營業成本下降的幅度，以致本期存貨週轉率上升。
8. 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係因本期平均應付款項較去年同期平均應付款項下降，本期營業成本較去年同期下降(OPV專案系統工程於107年認列收入，故其對應的應付款項金額較高)；平均應付款項下降的幅度超過營業成本下降的幅度，以致本期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
9. 平均銷貨日數下降，請參考說明7。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係因本期營業收入下降(因108年度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下降)，本期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去年同期上升，以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11.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本期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12. 資產報酬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採權益法認列的子公司及合資的關聯企業因經營環境不佳，呈現淨損的狀況；上述原因致本期稅後淨損較去年同期上升，使得本期資產報酬率下降。
13. 權益報酬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採權益法認列的子公司及合資的關聯企業因經營環境不佳，呈現淨損的狀況；上述原因致本期稅後淨損較去年同期上升，使得本期權益報酬率下降。
1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採權益法認列的子公司及合資的關聯企業因經營環境不佳，呈現淨損的狀況；上述原因致本期稅前淨損較去年同期上升，使得本期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
15. 純益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OPV專案系統工程的毛利較3C產品加工組裝的毛利為高，以致本期純益率下降。
16. 每股盈餘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採權益法認列的子公司及合資的關聯企業因經營環境不佳，呈現淨損的狀況；上述原因致本期稅前淨損較去年同期上升，以致本期每股盈餘下降。
17.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的現金流量為淨現金流入(去年同期為淨現金流出)，以致本期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係因本期資本支出(為研發新產品所需的設備支出)超過本期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以致本期的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
19.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的現金流量為淨流入(去年同期為淨現金流出)，以致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註1:107年度之分析請詳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

註2: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資訊未滿五年，故不適用。

2.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 2)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4.19	37.33	53.55	47.44	54.23	55.6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5.51	262.8	272.15	356.11	261.98	221.51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47.97	172.33	103.78	120.79	95.45	90.26
	速動比率(%)	114.97	148.42	82.33	110.28	81.80	78.11
	利息保障倍數(%)	-6306	-26718.4	2115.44	-3402.94	-8584.32	-11336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3	1.26	2.68	3.32	3.23	3.38
	平均收現日數	113.70	289.68	136.19	109.94	113.00	108.10
	存貨週轉率(次)	6.74	4.89	6.75	7.14	6.82	5.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70	1.73	2.84	3.21	3.06	3.02
	平均銷貨日數	54.15	74.68	54.04	51.12	53.52	67.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0	1.75	2.41	2.42	1.94	1.5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2	0.44	0.41	0.37	0.35	0.3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09	-20.13	1.58	-3.62	-11.50	-14.65
	權益報酬率(%)	-20.48	-34.53	2.85	-7.47	-23.56	-32.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47.08	-64.79	4.3	-10.61	-34.32	-40.61
	純益率(%)	-14.08	-59.68	3.2	-10.1	-34.47	-46.65
	每股盈餘(元)	-4.97	-6.56	0.55	-0.96	-3.41	-1.0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76	-15.32	27.52	-1.38	-1.03	7.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72.06	56.65	-117.04	436.49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6	-4.61	23.45	-0.91	-0.92	5.7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5	0.67	4.39	1.08	0.52	0.56
	財務槓桿度	0.98	1	1.06	0.97	0.99	0.99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前後變動超過20%之原因

註1: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未滿五年,故不適用。

註2:該比率為負數。

1.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大,故造成權益總額減少,以致本期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流動比率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大,故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造成流動資產下降,以致本期流動

- 比率下降。
- 3.速動比率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大，故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造成速動資產下降，以致本期速動比率下降。
 - 4.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係因本期淨損較去年同期為大，造成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淨損較去年同期增加，以致本期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係因本期營業收入下降(因108年度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下降)，本期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去年同期上升，以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 6.資產報酬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外幣兌換損失、及提列商譽減損失、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使得營業外支出增加；上述原因造成本期稅後淨損金額較前期增加，以致本期資產報酬率下降。
 - 7.權益報酬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外幣兌換損失、及提列商譽減損失、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使得營業外支出增加；上述原因造成本期稅後淨損金額較前期增加，以致本期權益報酬率下降。
 - 8.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係因本期稅前產生損失(稅前損失的原因請參考說明7)，以致本期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下降。
 - 9.純益率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OPV專案系統工程的毛利較3C產品加工組裝的毛利為高，以致本期純益率下降。
 - 10.每股盈餘下降，係因本期的OPV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以致毛利大幅下降；本期外幣兌換損失、及提列商譽減損失、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使得營業外支出增加；上述原因造成本期稅後淨損金額較前期增加，以致每股盈餘下降。
 - 11.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以致本期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 1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係因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為流入(去年同期為淨現金流出)，以致本期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 13.營運槓桿度下降，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淨額下降且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以致本期營運槓桿度較前期下降。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會計師、顏幸福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等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09 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思騰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參閱本年報第 107 頁至第 166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參閱本年報第 167 頁至第 238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76,119	1,719,008	-342,889	-20%
採權益法之投資		134,447	130,043	4,404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2,583	473,573	49,010	10%
無形資產		15,327	30,422	-15,095	-50%
其他資產		866,170	766,025	100,145	13%
資產總額		2,914,646	3,119,071	-204,425	-7%
流動負債		1,441,786	1,423,082	18,704	1%
非流動負債		138,817	56,565	82,252	145%
負債總額		1,580,603	1,479,647	100,956	7%
股本		1,023,157	1,023,557	-400	0%
資本公積		2,054,160	2,083,609	-29,449	-1%
保留盈餘		-1,603,295	-1,271,043	-332,252	26%
其他權益		-29,799	-96,444	66,645	-69%
庫藏股票		-56,294	-56,294	0	0%
非控制權益		-53,886	-43,961	-9,925	23%
權益總額		1,334,043	1,639,424	-305,381	-19%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金額重大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1. 流動資產減少：主因本期 OPV 專案系統工程項目未能如期進展，以致本公司獲利衰退，本期營運呈現淨損的狀況，故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造成本期流動資產減少。
2. 無形資產減少：主因本期認列商譽減損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因 108 年起採用 IFRS 16 產生的租賃負債所致。
4. 累積虧損增加：主因本期淨損金額較去年同期上升所致。
5. 其他權益增加：主因本公司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未賺得酬勞逐年攤銷遞減所致。
6.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因合併公司中，非本公司持有 100% 的子公司本期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
幣千元

年 度	108 年	107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 目				(%)
營業收入淨額	1,016,179	1,148,094	-131,915	-11.49
營業成本	962,869	975,195	-12,326	-1.26
營業毛利	53,310	172,899	-119,589	-69.17
營業費用	383,793	427,653	-43,860	-10.26
營業淨利	-330,483	-254,754	-75,729	29.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711	146,163	-166,874	-114.17
稅前淨利	-351,194	-108,591	-242,603	223.41
所得稅費用	-911	-7,414	6,503	-87.71
本期淨利	-350,283	-116,005	-234,278	201.96
說明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金額重大者)：				

- 1.營業收入減少：主因本期 OPV 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2.營業毛利減少：主因本期 OPV 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OPV 專案系統工程的營業毛利較 3C 產品加工組裝的毛利高)，以致本期營業毛利減少。
- 3.營業淨利減少：主因本期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減少所致，請參考說明 1 及說明 2。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因去年同期合併公司有處分土地使用權及廠房利益及本期認列商譽減損損失，以致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 5.稅前淨利減少：主因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請參考說明 1、說明 2 及說明 4。
- 6.所得稅費用減少：主因本期合併公司稅前淨損，以致所得稅費用減少。
- 7.本期淨利減少：主因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請參考說明 1、說明 2 及說明 4。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08 年度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度投資及融 資活動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39,574	-14,849	-248,266	685,763	0	0
1.108 年度現金流量性分析：					
(1)營業活動：主因 108 年度營運呈現虧損的狀況，且本公司為了開發新產品建立新的研發團隊投入研發作業，以致本期營業活動的現金流量呈現流出的狀況。					
(2)投資活動：主因本期增添機器設備及增加對權益法的投資，以致本期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呈現現金流出的情況。					
(3)籌資活動：主因本公司於 108 年償還長期借款、償還租賃負債本金，以致本期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呈現流出的狀況。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因應短中長期的集團發展策略，制定短中長期的轉投資策略。短期為因應市場的不確定性，積極調整海外表面處理的製造基地的人力編制及生產規模，並以設備作價投資、技術作價投資及策略聯盟的方式，和同業合作以降低經營風險；並針對經營環境不佳的海外子公司，進行清算作業。中長期的投資策略為投資附加價值高、競爭能力強的化學原料、綠能原料產業，以因應目前產業發展的需求。本公司積極規劃以技術作價的方式，投資綠能產業；並以光伏發電產品的需求帶動相關原料的開發及成套的生產設備的銷售，創造整個綠能產品的獲利。上述的投資都是為了擴大營運範圍，以創造獲利的基礎。

(2)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為 14,868 千元，較 107 年度損失 5,776 元，損失增加 9,092 千元。主要的虧損原因為：A. 3C 產品及通訊產品的市場呈現過度競爭的狀況，造成市場不確定的風險，以致主要客戶的需求量顯著衰退。B. 大陸市場的經營環境受到中美貿易戰、環保要求提高的影響，以致營運計劃的延後，轉投資事業呈現虧損的狀況。

(3)改善計畫：

本年度起所有轉投資事業著重於新產品開發、重組新的研發團隊及業務團隊，加強員工訓練，強化相關費用的管制，並加強業務接單能力，預計可有效改善營運狀況。

(4)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佔營收淨額%	107 年度	佔營收淨額%
利息收入	10,373	1.02%	11,177	0.97%
利息支出	4,044	0.40%	3,100	0.27%
兌換利益	0	0	3,159	0.28%
兌換損失	16,293	1.60%	0	0

1.利率變動：本公司自 109 年 5 月 31 日年報刊印日止，長短期借款依合約規定皆可於合約期間內可繼續循環動用。在改善財務結構、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風險的前提下，本公司將定期評估市場資金狀況與銀行利率，審慎決定籌資之方式，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故預估利率波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2.匯率變動：本公司收付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二種幣別，配合客戶付款政策致美元逐步成為主要收款幣別，因此匯率變動的影響在未來應較具敏感度。

3.通貨膨脹：108 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尚不明顯，本公司營運未受影響。

4.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本公司隨時注意金融市場利率，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本公司財務體質健全，債信良好，可取得較優惠之借款條件。

*匯率變動：積極蒐集匯率波動資訊，如有需要，則在考量風險及成本因素後，選擇適當之避險工具，防止匯率變動發生高額損失，及適時調整外幣存款帳戶中外幣持有部位。

*通貨膨脹：業務單位定期檢討訂價，確保產品售價可反應物價之波動；採購單位執行降價計劃及確保供貨無虞。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目前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關於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規範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將朝有機太陽能發電生產設備及發電模組的開發、化學原料、綠能原料及相關產品製程的研究，以提昇公司的研發能力及獲利能力。

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維持每年佔營收比重 8%-15%之金額，並視營運狀況逐年提升。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法令規範，駐外人員亦不定時將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資訊回傳國內，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本公司均可有效掌控相關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和國內外大廠的緊密聯繫，加上本公司自行的研發能力，可迅速掌握產業發展動態，並且有信心能迅速領先同業反應新技術及新產品之需求，更能提升公司競爭利基，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起即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 108 年度 3C 產品加工組裝及其他收入占全年度銷貨的 97%、觸控面板模組銷貨占全年度銷貨的 3%。其中 3C 產品加工組裝業務中，最大的客戶僅占 3C 產品加工組裝全年銷售的 24%，無銷貨集中的風險。

(2)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 108 年度進貨的主要項目為 3C 產品加工組裝所需原料及化學原料，全年度進貨金額最大的供應商僅占全年度進貨金額的 10%，其他供應商的進貨金額均占全年度進貨金額的 10% 以下，無進貨集中的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第一機制：各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主，必需負起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發覺、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相關之風險，並採取因應對策，確保其風控機制與程序之有效執行，以符合法規與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第二機制：由總經理(或協理)主持的高階主管會議，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日常以確切要求遵循相關規範，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重要目標。

第三機制：為稽核室的審查及董事會最終審議。

稽核室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劃並據以執行，且不定期執行專案稽核，以確認本公司進行有效的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董事會對於各項營運，負有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2)風險管理組織表

風險管理組織表					
風險全域 Risk Territory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第一機制	第二機制	第三機制	
五大分類		主辦單位	經營管理階層	董事會及稽核室	
1 企業整體架構	轉投資及併購	財務部	經管會議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董監事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財務部	經管會議		
	經營權之改變	總經理室	經管會議		
2 營運風險	研發計劃	研發處	研發會議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	業務部、製造部、研發處、資訊中心	經管會議		
	企業形象改變	財務部、行政部、資訊中心、公關部	經管會議		
	擴充廠房或重大資本支出	財務部、製造部	產銷會議		
	進貨或銷貨集中	業務部、資材部	產銷會議		
3 財務、法律環境	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部	投資理財會議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改善追蹤、報告。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風險	財務部	投資理財會議		
	政策及法律變動	財務部、品保部、行政部	經管會議		
	訴訟或非訟事件	財務部	經管會議		
4 資訊環境	資安風險	資訊中心	經管會議		
5 其他內外環境	其他營運事項	各部(處)主管	高階主管會議		

經管會議(成員：總經理、各部主管、子公司主管、稽核室)

研發會議(成員：總經理、研發主管、專案 PM)

產銷會議(成員：總經理、各部主管、子公司主管)

投資理財會議(成員：總經理、財務主管、專業人士意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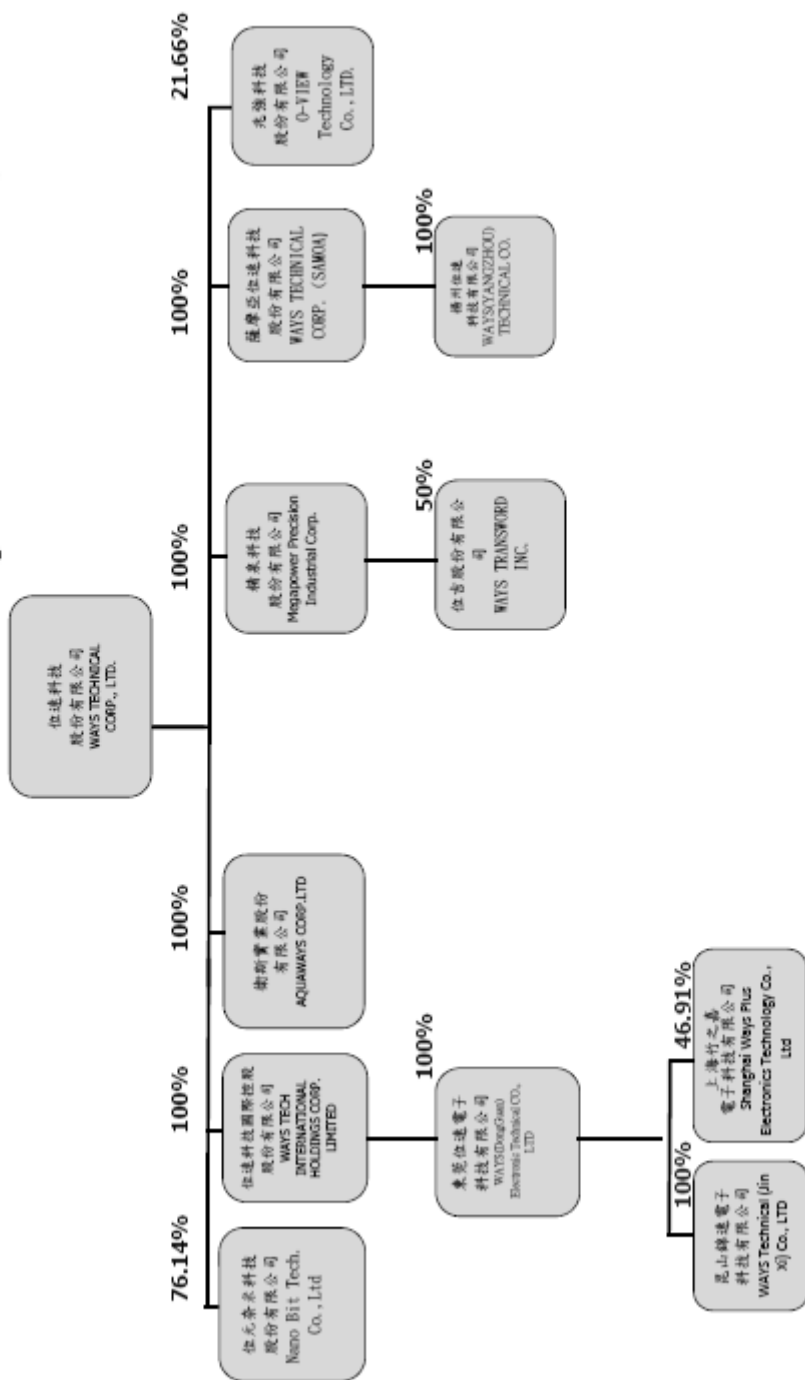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8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組織圖 **Ways**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AYS TECHNICAL CO., LTD.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千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WAYS TECHNICAL CORP. (SAMOA)	93.03.18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USD21,000	轉投資業務
位速科技國際控股(股)公司	97.03.04	九龍尖沙嘴廣東道30號新港中心第一座 511室	USD20,560	轉投資業務
衛斯實業(股)公司	95.05.11	桃園市楊梅區高青路26號	NTD175,491	從事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塗料及塑膠用品之製造加工
精泉科技(股)公司	91.09.17	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111號9號	NTD235,000	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光學儀器製造業
兆強科技(股)公司	92.04.23	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14號	NTD79,197	從事機械設備、模具製造及批發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	93.03.18	江蘇省揚州市經濟開發區港口工業園牌 樓路8號	USD11,000	從事非金屬製品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塑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97.10.31	東莞市長安鎮廈邊銀城工業區銀城三路 七號	USD17,000	從事生產與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上海竹之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1.01.19	上海市松江區榮樂東路520號2棟	USD10,000	從事3C五金沖壓零配件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4.25	桃園縣觀音鄉金湖村中山路1段1560號	NTD360,000	從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機械安裝及批發以及國際貿易、智慧財產權等業務
位吉股份有限公司	100.03.17	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219巷45弄8號	NTD292,000	通信機械器材製造及銷售業務。

昆山錦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3.03.30	江蘇省昆山市錦溪鎮錦順路338號2號房	RMB3,300	從事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	-----------	---------------------	----------	---------------------------------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位速集團為專業之消費性電子產品生產企業，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營業務所涵蓋的行業，專研於模具設計製作、塑膠成型及表面美化技術，另有部份關係企業以「投資業務」為其經營範圍，目的在透過技術、產能、行銷以及服務的互相支援，創造最大綜效，針對任何產品之塑膠、表面處理與組裝，位速集團皆有能力滿足客戶之需求。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位速持有股份		
			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備註
WAYS TECHNICAL CORP. (SAMOA)	法定代表人	廖世文	21,000	100%	無
位速科技國際控股(股)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世文	20,560	100%	無
衛斯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廖世文	17,549	100%	無
	董事	郭仕儀			
	董事	梁証揚			
	監察人	林釗正			
精泉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鍾麗珠	23,500	100%	無
	董事兼總經理	廖世文			
	董事	郭仕儀			
	監察人	梁証揚			
兆強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潘佳憶	1,767	22.32%	無
	董事	王宗健			
	董事	鄭昭讓			
	董事	中原國際創投			
	董事	位速科技			
	監察人	江顯中			
	監察人	李明珊			
監察人	郭仕儀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世文	0	100%	SAMOA 位速 100%持股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廖世文	0	100%	香港位速 100%持股
	董事	張呂琦			
	董事	王銘志			
	監察人	郭仕儀			
位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廖世文	14,600	50%	精泉科技 50%持股
	董事	梁源宏			
	董事	張培德			
	監察人	趙旭彬			
上海竹之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國威	0	46.91%	東莞位速 46.91%持股
	董事	黃虎英			
	董事	張郁佳			

	監察人	郭建志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廖世文	27,410	76.14%	位速科技 76.14%持股
	董事	郭仕儀			
	董事	詹德鳳			
	監察人	吳信田			
昆山錦速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世文	0	100%	東莞位速 100%持股
	監察人	郭仕儀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元)
WAYS TECHNICAL CORP. (SAMOA)	649,912	983,930	684,850	299,080	6,510	3,200	(112,308)	(5.35)
位速科技國際 控股(股)公司	661,628	13,286	3,501	9,785	0	(2,185)	44,384	2.16
衛斯實業 (股)公司	175,491	46,470	27,420	19,051	3,227	(20,812)	(21,243)	(1.21)
精泉科技 (股)公司	235,000	1,098,284	398,138	700,145	644,034	16,783	25,911	1.10
兆強科技 (股)公司	79,197	332,618	166,353	166,265	236,689	24,655	25,842	14.62
揚州位速科 技有限公司	329,780	77,083	0	77,083	0	(1,747)	(118,678)	0.00
東莞位速電 子科技有限 公司	509,660	435,004	436,940	(1,936)	326,099	(51,360)	51,472	0.00
上海竹之嘉 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	310,593	141,786	109,586	32,200	1,680	(10,650)	(5,201)	0.00
位元奈米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360,000	72,008	297,850	(225,842)	34,827	(70,962)	(66,390)	(2.42)
位吉股份有 限公司	292,000	179,834	42,143	137,691	37,479	(28,316)	(16,030)	(1.10)
昆山錦速電 子科技有限 公司	14,182	2,054	35,869	(33,815)	0	(291)	13,329	0.00

註一：資本額兌換匯率依出資額當時匯率折算；資產負債表外幣兌換匯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折算：美元/新台幣=1/29.98；損益表外幣兌換匯率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美元/新台幣=1/30.91。

註二：WAYS TECHNICAL CORP. (SAMOA)所揭露之金額為獨立財務報表金額，因此包含認列揚州位速科技之投資收益。

註三：位速科技國際控股份有限公司所揭露之金額為獨立財務報表金額，因此包含認列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收益。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

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及變動，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主要客戶通訊產品之需求下降及專案系統工程進度延後致實際營運狀況未如預期，科技快速變遷及產業環境變化為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臨之主要挑戰，因此資產減損可能存在重大風險。淨公允價值評估相關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涉及評估方法及假設，故存有高度複雜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為取得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外鑑價之估價師出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鑑價報告，檢視估價師其專業、獨立性與經驗，檢視鑑價報告中使用之資料來源、假設或方法及其前後一致性與報告結論，以驗證估價師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二、營業收入—寄外倉客戶提貨之收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於國外設有非子公司擁有及直接管理之物流倉庫，部份銷貨條件需基於寄外倉客戶提貨情形認列收入，雙方透過定期對帳確認進銷貨認列金額及時間是否一致，可能存在收入時點認列不適當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執行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子公司銷售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實施、執行銷貨收入細部測試、針對應收帳款執行函證程序，並評估子公司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會計準則辦理。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原主要客戶通訊產品之需求下降致實際營運狀況未如預期，科技快速變遷及產業環境變化為子公司面臨之主要挑戰，因此資產減損可能存在重大風險。淨公允價值評估相關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涉及評估方法及假設，故存有高度複雜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為取得子公司委外鑑價之估價師出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鑑價報告，檢視估價師其專業、獨立性與經驗，檢視鑑價報告中使用之資料來源、假設或方法及其前後一致性與報告結論，以驗證估價師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子公司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



會計師：

顏育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0,457	6	305,345	1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九))	-	-	92,145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六(十九))	37,071	2	19,120	1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六(十九)及七)	268	-	3,127	-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11,744	-	10,32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及七)	166,044	7	150,861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七及九(一))	200,696	8	199,139	7
	<u>566,280</u>	<u>23</u>	<u>780,065</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6,997	3	96,837	3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009	-	1,11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979,806	39	1,090,365	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255,114	10	222,860	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75,174	3	-	-
1780 無形資產	812	-	71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六(十五)、七及九(一))	544,943	22	541,234	20
	<u>1,943,855</u>	<u>77</u>	<u>1,953,124</u>	<u>71</u>
資產總計	<u>\$ 2,510,135</u>	<u>100</u>	<u>2,733,18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及九(一))	\$ 842,791	34	846,621	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3	-	4,395	-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65,785	3	30,824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51,730	2	52,278	2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0,246	-	-	-
其他流動負債	1,922	-	1,386	-
	<u>973,037</u>	<u>39</u>	<u>935,504</u>	<u>3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17	-	54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65,492	3	-	-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六))	83,660	3	114,246	4
	<u>1,122,206</u>	<u>45</u>	<u>1,049,804</u>	<u>38</u>
負債總計	<u>1,023,157</u>	<u>40</u>	<u>1,023,557</u>	<u>37</u>
權益：				
股本	2,054,160	82	2,083,609	76
資本公積	(1,603,295)	(64)	(1,271,043)	(46)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29,799)	(1)	(96,444)	(3)
其他權益	(56,294)	(2)	(56,294)	(2)
庫藏股票	1,387,929	55	1,683,385	62
權益總計	<u>\$ 2,510,135</u>	<u>100</u>	<u>2,733,189</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任儀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33,532	100	245,48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七)、七及十二)	149,911	113	154,438	63
5900 營業毛(損)利	(16,379)	(13)	91,048	37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85	-	71	-
5950 營業毛(損)利	(16,564)	(13)	90,977	37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335	8	13,589	6
6200 管理費用	85,356	64	91,014	3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2,357	84	118,274	4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10,158	8	-	-
營業費用合計	219,206	164	222,877	91
6900 營業淨損	(235,770)	(177)	(131,900)	(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二)、六(十三)、六(廿一)及七)	31,009	23	20,012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六)、六(廿一)及七)	(23,813)	(18)	6,394	3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七)	7,800	6	10,295	4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二))	(1,245)	(1)	(962)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附註六(二))	(3,355)	(2)	23,736	10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附註六(六))	(107,140)	(80)	(18,325)	(8)
	(96,744)	(72)	41,150	17
7900 稅前淨損	(332,514)	(249)	(90,750)	(37)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五))	(37)	-	(4)	-
本期淨損	(332,477)	(249)	(90,746)	(3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三))	(103)	-	(98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80)	(1)	(8,382)	(4)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	-	-	-
	(683)	(1)	(9,370)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30)	(7)	3,844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2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7,955)	(6)	137	-
	(1,173)	(1)	3,707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56)	(2)	(5,66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4,333)	(251)	(96,409)	(39)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3.41)		(0.9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65,777	1,913,014	184,057	42,083	(1,430,409)	29,724	-	19,668	(181,126)	(131,734)	(56,294)	1,486,494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24,268	-	(4,600)	(19,668)	-	(24,268)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965,777	1,913,014	184,057	42,083	(1,406,141)	29,724	(4,600)	-	(181,126)	(156,002)	(56,294)	1,486,494
本期淨損	-	-	-	-	(90,746)	-	(9,074)	-	-	(5,367)	-	(90,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6)	3,707	(9,074)	-	-	(5,367)	-	(5,6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1,042)	3,707	(9,074)	-	-	(5,367)	-	(96,4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41)	-	-	-	-	-	-	-	-	-	(441)
因受贈贈與產生者	-	1	-	-	-	-	-	-	-	-	-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780	21,035	-	-	-	-	-	-	64,925	64,925	-	93,740
現金增資	50,000	150,000	-	-	-	-	-	-	-	-	-	200,00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3,557	2,083,609	184,057	42,083	(1,497,182)	33,431	(13,674)	-	(116,201)	(96,444)	(56,294)	1,683,385
本期淨損	-	-	-	-	(332,477)	-	-	-	-	-	-	(332,4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	(1,173)	(908)	-	-	(2,081)	-	(1,8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2,252)	(1,173)	(908)	-	-	(2,081)	-	(334,3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8,115)	-	-	-	-	-	-	-	-	-	(28,11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00)	(1,334)	-	-	-	-	-	-	68,726	68,726	-	66,992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23,157	2,054,160	184,057	42,083	(1,829,435)	32,258	(14,582)	-	(47,475)	(29,799)	(56,294)	1,387,92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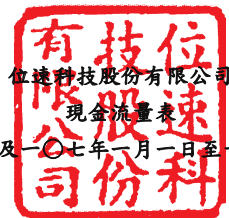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任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32,514)	(90,7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47,630	39,0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15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3,355	(23,736)
利息費用	1,245	962
利息收入	(7,800)	(10,295)
股利收入	(5,300)	(4,32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6,992	93,7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07,140	18,32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08	(95)
處分投資損失	-	1,96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
其他	185	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9,913	115,6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92,145	(88,70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25,250)	143,960
存貨(增加)減少	(1,416)	41,27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175)	(3,1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3,964)	(144,669)
預付關係人款增加	-	(97,351)
合約負債減少	(3,830)	(4,00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31,129	(53,47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409)	33,07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36	920
調整項目合計	317,679	(56,45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4,835)	(147,209)
收取之利息	8,027	10,156
收取之股利	48,159	4,326
支付之利息	(1,245)	(1,005)
支付之所得稅	(447)	(1,1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659	(134,9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3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85	17,92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025)	(5,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7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	(54,710)	(57,2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	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69,819)	44,128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	122,01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668)	(45,866)
其他	(31)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4,726)	72,3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19,049)
租賃本金償還	(10,250)	-
現金增資	-	200,000
其他	429	(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821)	80,9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4,888)	18,3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5,345	286,9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0,457	305,34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四日，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日用品製造、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加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影響，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其他設備適用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之認列豁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於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c.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d.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本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營業租賃。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皆為85,429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53%。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90,183
認列豁免：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333)
	\$ 89,850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即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85,429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過渡至新準則時，對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修正「重大之定義」，此修正闡明重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定義皆一致。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該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未有重大之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處理。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能分攤。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30~46年
- (2)機器設備：5~7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1~10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以及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其他設備租賃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其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主要為電腦軟體成本，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本公司主要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1~4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與加工塑膠日用品、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之相關產品並銷售予客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專案系統工程合約

本公司從事專案系統工程合約，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合約已完成工作之勘測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為固定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本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IAS37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發給員工之限制權利新股。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獨立估價師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鑑價報告之假設或方法及其後一致性與報告結論，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120,477	243,915
定期存款	29,980	61,430
合計	<u>\$ 150,457</u>	<u>305,34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86,997</u>	<u>96,837</u>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列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3,355千元及利益23,736千元。

3.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出售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計96千股，處分價款為6,485千元(扣除證交稅計25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安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櫃，原始股東須依持股比例配額出售，本公司共計配售41千股，處分價款為1,103千元(扣除證交稅計4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處份NOWNEWS DIGITAL MEDIA TECHNOLOGY CO., LTD.全部股數，處分價款為16,825千元。

4.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09	1,112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分別為103千元及98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3.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	56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029	19,864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68	3,127
	48,297	23,047
減：備抵損失	(10,958)	(800)
	\$ 37,339	22,247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7,071	19,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 268	3,127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9,912	0.20%	39
逾期90天以下	13,234	2.00%	265
逾期91~180天	-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15,151	70.32%	10,654
合計	<u>\$ 48,297</u>		<u>10,958</u>

	107.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345	0.16%	24
逾期90天以下	7,537	8.11%	611
逾期91~180天	-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165	100%	165
合計	<u>\$ 23,047</u>		<u>800</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800	800
認列之減損損失	10,158	-
期末餘額	<u>\$ 10,958</u>	<u>800</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08.12.31	107.12.31
商品	\$ 19	32
專案系統工程	11,438	9,277
製成品	-	12
原物料	287	1,007
	<u>\$ 11,744</u>	<u>10,328</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除已出售之存貨成本外，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未分攤製造費用	\$ 21,117	29,62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630	(4,620)
存貨報廢損失	-	5,769
出售下腳收入	-	(1)
	\$ 21,747	30,773

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63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因出售或報廢呆滯庫存，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迴轉存貨跌價損失金額為4,620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 785,728	936,453
關聯企業	36,303	33,560
加：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項)	74,950	6,512
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2,825	113,840
	\$ 979,806	1,090,365

1.子公司

- (1)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2)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六月及八月對衛斯實業現金增資5,000千元、5,000千元及25,000千元。
- (3)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虧損多年，已有減損跡象，故針對長期投資溢價進行減損測試。

民國一〇八年度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故認列減損15,00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民國一〇七年度評估其可回收金額高於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 <u>36,303</u>	<u>33,560</u>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950	6,791
其他綜合損益	<u>2</u>	<u>-</u>
綜合損益總額	\$ <u>2,952</u>	<u>6,791</u>

兆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強科技)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會分別通過員工酬勞4,130千元及4,533千元，分別轉增資發行新股240千股及300千股，致本公司持股比例分別降至21.66%及24.53%，致資本公積分別調整209千元及441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處分兆強科技175千股，處分價款為1,745千元，其處分損失為1,959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 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4. 技術入股

本公司之孫公司永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能科技)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擬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科技有限公司(山東恒力天能)簽定技術授權許可協議或相關的技術移轉協議後，以技術作價正式取得山東恒力天能25%的股權。目前山東恒力天能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100,000千元。相關協議簽定後永能科技將取得山東恒力天能人民幣25,000千元的股權。截至財務報導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此股權交易。

(七)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

1. 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及九月分別以現金14,475千元及5,550千元增加取得位元奈米之股權，使權益由72.43%增加至76.1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7,88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20,025)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 (27,906)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5,700	103,196	268,443	213,513	640,852
增 添	-	343	125	52,904	53,372
處 分	-	-	(3,969)	(3,635)	(7,604)
重 分 類	-	-	-	16,403	16,40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5,700	103,539	264,599	279,185	703,023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5,700	90,411	272,686	190,917	609,714
增 添	-	10,745	-	31,002	41,747
處 分	-	-	(4,243)	(11,220)	(15,463)
重 分 類	-	2,040	-	2,814	4,85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5,700	103,196	268,443	213,513	640,85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23,293	258,736	135,963	417,992
本年度折舊	-	2,558	4,369	29,244	36,171
處 分	-	-	(3,969)	(2,285)	(6,25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25,851	259,136	162,922	447,909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1,012	249,361	125,444	395,817
本年度折舊	-	2,281	13,618	21,739	37,638
處 分	-	-	(4,243)	(11,220)	(15,46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23,293	258,736	135,963	417,992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55,700	77,688	5,463	116,263	255,114
民國107年1月1日	\$ 55,700	69,399	23,325	65,473	213,897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55,700	79,903	9,707	77,550	222,860

1.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以全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一現金產生單位，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可回收金額係分別依據第三方出具之獨立鑑價報告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基礎，該等公允價值係以比較近期區域內所使用性質近似之成交出讓價格比較調整評估試算，及依個別條件之建物類比標的並對其累計折舊率調整後之成本價格推估及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用以估計使用價值之稅前折現率為13.09%；民國一〇七年度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並透過獨立評價機構的協助決定，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稅前折現率為14.53%。

2. 本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83,945	1,484	85,429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83,945	1,484	85,429
增 添	1,063	-	-	1,063
減 少	(709)	-	-	(7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54</u>	<u>83,945</u>	<u>1,484</u>	<u>85,78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	-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	-
本期折舊	251	9,780	785	10,816
減 少	(207)	-	-	(20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4</u>	<u>9,780</u>	<u>785</u>	<u>10,609</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10</u>	<u>74,165</u>	<u>699</u>	<u>75,174</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公務車，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13,146	24,929
預付關係人	648,302	650,016
預付設備款	69,383	72,4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50	9,095
定期存款	152,898	125,932
其他	10,904	8,858
	<u>\$ 911,683</u>	<u>891,234</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6,044	150,861
其他流動資產	200,696	199,1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44,943	541,234
	<u>\$ 911,683</u>	<u>891,234</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關係人分別為648,302千元及650,016千元，主要係本公司為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有限公司(恒力天能)之第一條生產線設計及設備組裝買賣合同及第二條生產線設計及設備組裝買賣合同(簡稱第一條專案系統合約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合約)之履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由關係人代支付履約保證金609,480千元(美金20,000千元)予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富星國際)，民國一〇七年三月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驗收完成及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出售部分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設備，本公司分別將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之履約保證金152,37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1,714千元(美金56千元)，轉抵扣予富星國際佣金，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九(一)；另，其餘預付關係人為192,906千元係本公司委由關係人代採購第二條專案系統合約之機器設備款，請詳附註七。

(十一)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未動支額度	\$ 289,940	142,145
利率區間	1.60%	0.76%~2.40%

- 1.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借款及借款額度係由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12.31
流動	\$ 10,246
非流動	\$ 65,49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44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4,28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155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649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年。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其他設備及運輸設備，其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間。其中其他設備租賃屬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11,279
二年至五年	42,515
五年以上	<u>36,389</u>
	\$ <u>90,183</u>

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11,394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六(九)使用權資產。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8.12.31
低於一年	\$ 10,100
一至二年	10,367
二至三年	10,367
三至四年	7,472
四至五年	<u>2,137</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u>40,443</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3,912
一年至五年	12,934
五年以上	<u>1,280</u>
	\$ <u>18,126</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8,300千元及4,078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204千元及2,95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7)	(14)
所得稅稅率變動	-	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7)	(4)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955)	137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	\$ (332,514)	(90,75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3,503)	(18,15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免列入所得之		
影響數	7,843	3,466
所得稅率變動	-	1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38,825	17,08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1,333	(3,162)
其 他	5,465	744
	\$ (37)	(4)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99,391	188,058
課稅損失	<u>61,079</u>	<u>22,254</u>
	<u>\$ 260,470</u>	<u>210,312</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一年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 25,830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94,565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u>185,000</u>	民國一一八年度
	<u>\$ 305,395</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4	54
借記/(貸記)損益表	<u>-</u>	<u>(37)</u>	<u>(3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u>	<u>1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58	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u>-</u>	<u>(4)</u>	<u>(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4</u>	<u>54</u>

	<u>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09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7,95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50</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23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13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095</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核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000,000千元及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00,000千股及12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02,316千股及102,356千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以擴大營運規模並充實營運資金，私募股數不超過29,012千股。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5,000千股，以每股40元發行，計200,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588千股分次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分別發行848千股及3,740千股，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未達既得條件分別註銷40千股及70千股(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截至報導日止，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908,692	1,876,424
庫藏股票交易	40,088	40,08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3,920	137,522
其他	<u>1,460</u>	<u>29,575</u>
	<u>\$ 2,054,160</u>	<u>2,083,609</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認列民國九十九年度精泉科技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產生資本公積變動數8,553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及長投未按持股比例變動調整1,460千元，因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3.保留盈餘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其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四十，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後發放。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7,18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得僅就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42,083千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42,08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故不擬分配股利。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 庫藏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精泉科技持有本公司股票為1,076千股，成本為56,294千元，每股成本52.32為元，列為庫藏股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分別29.70元及29.10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431	(13,674)	-	(116,201)	(96,4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175)	-	-	-	(1,1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 算差額之份額	2	-	-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103)	-	-	(10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之份額	-	(805)	-	-	(80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66,992	66,99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734	1,7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258</u>	<u>(14,582)</u>	<u>-</u>	<u>(47,475)</u>	<u>(29,799)</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724	-	19,668	(181,126)	(131,734)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4,600)	(19,668)	-	(24,268)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9,724	(4,600)	-	(181,126)	(156,0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707	-	-	-	3,7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988)	-	-	(98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之份額	-	(8,086)	-	-	(8,08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93,740	93,7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酬 勞成本	-	-	-	(32,224)	(32,22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3,409	3,40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33,431</u>	<u>(13,674)</u>	<u>-</u>	<u>(116,201)</u>	<u>(96,444)</u>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588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八日金管證第1060042056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848千股及3,740千股，為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給與日公允價值分別為38元及48.7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20%，任職滿三年既得所獲配股份之6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取得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資本公積之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因配股或增資認股所取得之新股，不屬於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千股)	3,788	3,740
本期給與數量	-	848
本期既得數量	(880)	(730)
本期喪失數量	(40)	(70)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千股)	2,868	3,788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以給與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47,475千元及116,20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66,992千元及93,740千元。

(十八)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332,477)	(90,746)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2月31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	97,555	94,642

(3)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3.41)	(0.96)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因其具反稀釋作用。

(十九)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31,490	72,304
中國大陸	2,042	173,182
	\$ 133,532	245,486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主要產品：		
專案系統工程	\$ 1,765	172,335
3C產品加工組裝及其他收入	<u>131,767</u>	<u>73,151</u>
	<u>\$ 133,532</u>	<u>245,48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131,767	73,151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u>1,765</u>	<u>172,335</u>
	<u>\$ 133,532</u>	<u>245,486</u>

本公司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有限公司(恒力天能)、蘇美達國際技術貿易有限公司(蘇美達國際)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合約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合約，總價款分別為美金30,000千元及40,000千元，為此專案確實履約，本公司與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富星國際)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合作協議，支付富星國際履約保證金，且雙方約定本公司應於專案系統工程驗收並收到富星國際退還保證金後二個工作日內給付富星國際佣金，惟本公司得轉履約保證金抵扣佣金，無需再給付。民國一〇七年三月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驗收完成及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出售部分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設備，本公司分別將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之履約保證金美金5,000千元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美金56千元，轉抵扣予富星國際佣金，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認列專案系統工程收入1,765千元及172,3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收入皆為746,618千元與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收入5,220千元及3,455千元。

2.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48,297	23,047	170,447
減：備抵損失	<u>(10,958)</u>	<u>(800)</u>	<u>(800)</u>
合 計	<u>\$ 37,339</u>	<u>22,247</u>	<u>169,647</u>
合約資產-專案系統工程合約	<u>\$ -</u>	<u>92,145</u>	<u>-</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專案系統工程合約	\$ 842,427	844,706	849,264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銷貨產品	<u>364</u>	<u>1,915</u>	<u>1,364</u>
合 計	<u>\$ 842,791</u>	<u>846,621</u>	<u>850,628</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445千元及4,703千元。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損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7,486)	8,26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淨額	(1,308)	95
租金收入	8,300	4,078
股利收入	5,300	4,326
處分投資損失	-	(1,96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
其他	17,390	11,609
	<u>\$ 7,196</u>	<u>26,406</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其他收入	\$ 31,009	20,01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813)	6,394
	<u>\$ 7,196</u>	<u>26,406</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佔本公司銷售收入98%及86%。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以降低蒙受重大信用風險之損失，並已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本公司持有之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未有備抵損失變動。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6,348	(66,348)	(66,348)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7,110	(37,110)	(37,110)	-	-
存入保證金	835	(835)	-	-	(835)
租賃負債	75,738	(80,213)	(11,333)	(10,577)	(58,303)
	<u>\$ 180,031</u>	<u>(184,506)</u>	<u>(114,791)</u>	<u>(10,577)</u>	<u>(59,138)</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5,219	(35,219)	(35,219)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7,484	(37,484)	(37,484)	-	-
存入保證金	406	(406)	-	-	(406)
	<u>\$ 73,109</u>	<u>(73,109)</u>	<u>(72,703)</u>	<u>-</u>	<u>(406)</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650	29.98	319,294	13,786	30.715	423,4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78	29.98	23,318	524	30.715	16,097
日元	-		-	12,740	0.2782	3,544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元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4,799千元及20,19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486)千元及8,262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11,395	237,390
金融負債	-	-
	<u>\$ 111,395</u>	<u>237,390</u>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78千元及593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存款。

5. 公允價值

(1) 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之管理人員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儘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6,997	86,997	-	-	86,9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009	-	-	1,009	1,0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0,45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7,339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458,03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6,044	-	-	-	-
小計	811,877				
合計	\$ 899,8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66,348	-	-	-	-
其他應付款	37,110	-	-	-	-
租賃負債	75,738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35	-	-	-	-
合計	\$ 180,031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6,837	96,837	-	-	96,8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112	-	-	1,112	1,1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5,345	-	-	-	-
合約資產	92,14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2,247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459,722	-	-	-	-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0,861	-	-	-	-
小計	1,030,320				
合計	<u>\$ 1,128,26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5,219	-	-	-	-
其他應付款	37,484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06	-	-	-	-
合計	<u>\$ 73,109</u>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為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其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以每股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之本益比或為以每股投資成本及可比上市(櫃)公司之股價淨值比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一級與第三級間之轉換

本公司持有安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nli)之股票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85,447千元及89,773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安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國內開始掛牌上櫃，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	1,112	1,11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3)	(10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1,009</u>	<u>1,009</u>
民國107年1月1日	\$ -	69,434	69,434
IFRS9調整	69,434	(67,334)	2,100
期初重分類餘額	69,434	2,100	71,53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21,446	-	21,4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88)	(988)
處分	(1,107)	-	(1,107)
自第三等級轉出	(89,773)	-	(89,773)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1,112</u>	<u>1,112</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	21,446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u>(103)</u>	<u>(988)</u>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8.12.31及107.12.31分別為1.17及1.1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8.12.31及107.12.31皆為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u>輸入值</u>	<u>向上或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價淨值比	5%	\$ <u>461</u>	<u>(46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u>115</u>	<u>(115)</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股價淨值比	5%	\$ <u>506</u>	<u>(50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u>127</u>	<u>(127)</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本公司客戶群集中，故應收帳款有顯著集中之信用風險，因此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設置備抵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管理人員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集團資金調度及借款以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銷貨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金，另有人民幣、日幣及港幣。本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必要時採用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浮動利率銀行存款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並採行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廿四)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總資產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計	\$ 1,122,206	1,049,804
資產總計	2,510,135	2,733,189
負債比例	45 %	38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產生重大改變。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民國一〇七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增	添	
租賃負債	\$ 85,429	(10,250)	1,063	(504)	75,738
存入保證金	406	429	-	-	83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85,835	(9,821)	1,063	(504)	76,573
		現金流量	107.1.1	現金流量	107.12.31
短期借款			\$ 119,049	(119,049)	-
存入保證金			430	(24)	4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19,479	(119,073)	40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兆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強科技)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元奈米)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鴻海及其子公司)(註1)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Ways Technical Corp. (Ways Technical)	本公司之子公司
Ways 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 Limited (Ways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精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泉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衛斯實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位速)	本公司之子公司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揚州位速)	本公司之子公司
惠州市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位速) (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昆山錦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錦速)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廖世文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1: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起，鴻海及其子公司對合併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該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2：惠州市位速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清算完結。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096	3,514
退職後福利	73	83
股份基礎給付	11,400	15,652
	\$ 15,569	19,249

2.提供保證

本公司借款合同，由廖世文董事長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含代採購)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度	107年度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其他子公司	\$ 305	698	268	3,127
	\$ 305	698	268	3,127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提供之加工價格及授信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次月結90天至次月結95天。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度	107年度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精 泉	\$ 126,208	68,834	59,565	30,824
其他子公司	6,494	1,499	6,220	-
	<u>\$ 132,702</u>	<u>70,333</u>	<u>65,785</u>	<u>30,824</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進貨付款條件為次月結30天至次月結95天，或視本公司資金需求付款。

3.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為支應子公司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資金貸與子公司帳列應收關係人款，帳列情形如下：

	108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收餘額	利率	當 期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子公司					
位元奈米	\$ 74,950	74,950	5%	2,472	1,386
減：位元奈米長期投資貸 餘轉列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減項	-	(74,950)	-	-	-
	<u>\$ 74,950</u>	<u>-</u>		<u>2,472</u>	<u>1,386</u>

位元奈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新台幣78,500千元之保證票據及20,726千元之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107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收餘額	利率	當 期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子公司					
位元奈米	\$ 76,788	6,512	5%	3,257	5
減：位元奈米長期投資貸 餘轉列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減項	-	(6,512)	-	-	-
	<u>\$ 76,788</u>	<u>-</u>		<u>3,257</u>	<u>5</u>

位元奈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新台幣77,025千元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品。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其他

(1) 成本及費用支出

<u>主要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成本及費用支出</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租賃相關支出、購買耗材、人力支援費、委外加工費用及其他等	子公司：		
	精 泉	\$ 11,182	10,815
	其他子公司	-	5,954
		<u>\$ 11,182</u>	<u>16,769</u>

本公司向子公司承租廠房及設備，租金依合約規定按月支付，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2) 其他收入

<u>主要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其他收入</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董監酬勞、人力支援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等	子公司：		
	衛 斯	\$ 9,389	12,156
	位元奈米	9,242	-
	其他子公司	3,301	1,754
		<u>\$ 21,932</u>	<u>13,910</u>

本公司將部份辦公樓層分租予子公司，租金依合約規定按月收取，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3) 因上述交易及代關係人收付貨款而產生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餘額明細如下：

	<u>其他應收關係人款</u>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	\$ 9,612	25,300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1,244
	<u>\$ 9,612</u>	<u>26,544</u>
	<u>其他應付關係人款</u>	
	<u>108.12.31</u>	<u>107.12.31</u>
子公司	<u>\$ 9,527</u>	<u>9,952</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本公司為與恒力天能之第一條專案系統合約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合約之履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由Ways Technical代支付履約保證金609,480千元(美金20,000千元)予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民國一〇七年三月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驗收完成及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出售部分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設備，本公司分別將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之履約保證金152,37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1,714千元(美金56千元)，轉抵扣予富星國際佣金，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及九(一)。

(5)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委由Ways Technical代採購第二條專案系統合約之機器設備款預付皆為192,906千元，請詳附註六(十)及九(一)。

八、質押之資產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8.12.31</u>	<u>107.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融資額度擔保及短期借款	\$ <u>132,926</u>	<u>59,87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與恒力天能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合約，總價款為美金4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預收美金27,775千元(台幣842,427千元)帳列合約負債-流動項下。

為此專案確實履約，本公司與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合作協議，支付富星國際履約保證金美金15,000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且雙方約定本公司應於專案系統工程驗收並收到富星國際退還保證金後二個工作日內給付富星國際佣金美金10,000千元，惟本公司得轉履約保證金抵扣佣金，無需再給付，另待專案系統工程結案，履約保證金美金5,000千元得再投資具體項目公司。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初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中國地區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經營產生影響，包括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延後、生產、交貨及投資計畫延誤等，惟因相關訊息仍不明確尚無法合理預期對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金額，本公司將持續關注事件發展以即時評估。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978	116,368	128,346	14,111	133,778	147,889
勞健保費用	596	5,250	5,846	541	4,700	5,241
退休金費用	293	2,911	3,204	268	2,690	2,958
董事酬金	-	360	360	-	300	3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5	3,105	3,430	322	2,875	3,197
折舊費用	3,363	43,624	46,987	12,148	25,490	37,638
攤銷費用	32	611	643	-	1,379	1,379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人數	<u>111</u>	<u>110</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4</u>	<u>4</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316</u>	<u>1,50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199</u>	<u>1,39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4.05)%</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東莞位速	上海竹之 嘉	其他金 融資產 — 流動	是	48,992 (CNY11,400)	48,992 (CNY11,400)	48,992 (CNY11,400)	6%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註4	註4	註1
2	"	昆山錦速	"	是	23,636 (CNY5,500)	17,190 (CNY4,000)	12,355 (CNY2,875)	6%	"	-	營運週轉	-	-	-	註4	註4	註2
3	位速科技	位元奈米	"	是	74,950 (USD2,500)	74,950 (USD2,500)	74,950 (USD2,500)	5%	"	-	營運週轉	-	註6	註6	138,793	555,172	註3
4	Ways Technical	東莞位速	"	是	149,900 (USD5,000)	149,900 (USD5,000)	137,608 (USD4,590)	3%	"	-	營運週轉	-	-	-	269,172	269,172	註2

註1：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

註3：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4：因情事變更，致東莞位速對上海竹之嘉及昆山錦速之資金貸與超限，東莞位速將訂定改善計畫，並將計畫送各監察人。

註5：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6：位元奈米提供新台幣78,500千元之保證票據及20,726千元之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大園聯合水處理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	1.58%	-	
"	稼旺科技	-	"	158	-	13.86%	-	註1
"	天光材料	-	"	210	1,009	0.68%	1,009	
"	Anli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3	85,447	5.00%	85,447	
"	迅得機械	-	"	20	1,550	0.03%	1,550	
精泉科技	位速科技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6	31,968	1.05%	31,968	
"	Anli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3	85,447	5.00%	85,447	
"	天光材料	-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0	8,209	5.53%	8,209	
東莞位速	東莞駿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298	10.00%	4,298	

註1：稼旺科技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倒閉，清算程序仍持續進行中，故本公司尚未除帳，但已全數提列減損，故帳面金額為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精泉科技	子公司	進貨	126,208	95 %	次月結95天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59,565)	(83) %	
精泉科技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26,208)	(20) %	"	"	"	59,565	32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1)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Ways Technical	東莞位速	兄弟公司	137,608	註1	-		-	-

註1：為應收關係人借款。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Ways Technical	薩摩亞群島	轉投資業務	649,912	649,912	21,000	100%	299,080	(112,308)	(112,308)	子公司
"	Ways Holdings	香港	轉投資業務	661,628	661,628	20,560	100%	9,784	44,384	44,384	子公司
"	精泉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光學儀器製造業	506,298	506,298	23,500	100%	615,489	25,911	27,742	子公司
"	衛斯實業	中華民國	從事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塗料及塑膠用品之製造加工	116,000	81,000	17,549	100%	19,150	(21,243)	(21,140)	子公司
"	兆強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機械設備、模具製造及批發	22,202	22,202	1,767	21.66%	36,303	25,842	2,950	
"	位元奈米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機械安裝及批發以及國際貿易、智慧財產權等業務	166,400	146,375	27,410	76.14%	(157,775)	(66,390)	(48,768)	子公司
精泉科技	位速國際	中華民國	國際貿易	6,000	6,000	-	-%	-	-	-	由精泉科技認列投資損益
"	位吉	中華民國	通信機械器材製造及銷售業務	146,000	146,000	14,600	50%	72,303	(16,030)	"	註

註：位速國際自民國一〇八年八月起解散。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揚州位速	從事非金屬製品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塑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329,780 (USD11,000)	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29,780 (USD11,000)	-	-	329,780 (USD11,000)	(118,678) (USD(3,839))	100.00 %	(118,678) (USD(3,839))	77,083 (USD2,571)	-
東莞位速	從事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509,660 (USD17,000)	"	509,660 (USD17,000)	-	-	509,660 (USD17,000)	51,472 (USD1,665)	100.00 %	51,472 (USD1,665)	(1,936) (USD(65))	-
上海竹之嘉	3C五金沖壓零配件	310,593 (USD10,360)	由子孫公司間接投資	(註3)	-	-	(註3)	(10,791) (CNY(2,504))	46.91 %	(5,201) (CNY(1,163))	15,105 (CNY3,515)	-
廣州碳谷	從事製造及銷售電池、光伏設備及其電子元件與能源及新材料技術之研究及開發	22,489 (CNY5,233)	"	-	-	-	(註4)	(14,937) (CNY(3,340))	25.00 %	(3,735) (CNY(835))	10,736 (CNY2,498)	-
昆山錦速	從事生產和銷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導航系統、數位相機、模具、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4,182 (CNY3,300)	"	(註4)	-	-	(註4)	13,329 (CNY2,960)	100.00 %	13,329 (CNY2,960)	(33,815) (CNY(7,869))	-
駿速電子	從事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通訊終端產品及移動電話機之研發及產銷	42,975 (CNY10,000)	"	(註4)	-	-	(註4)	-	10.00 %	-	4,298 (CNY1,000)	-

註1：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或平均匯率換算。

註2：東莞位速、揚州位速及昆山錦速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均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係透過薩摩亞精泉匯出資金USD3,000千元投資，持股30%及由大陸地區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CNY16,632千元，持股30%，合計持股60%，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東莞位速匯出資金CNY2,400千元，共計持股46.91%

註4：係由大陸地區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289,140 (USD43,000)	1,412,058 (USD47,100)	無限額(註4)
精泉科技	209,860 (USD7,000)	257,678 (USD8,595)	420,087

註1：本表新台幣金額皆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註2：位速科技自台灣匯出投資昆山新禾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金額為USD4,000千元、位速科技與精泉科技分別自台灣匯出投資昆山位速金額USD5,750千元及USD4,000千元及Ways Technical以自有資金匯出金額USD5,250千元，均尚未註銷投資額度。
- 註3：位速科技原取得投審會核准投資昆山位速金額USD15,000千元，其中USD4,000千元額度已於民國108年3月註銷完成。
- 註4：依投審會於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大陸投資限額計算之規定，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受限制。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廖 世 文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證審字第1090360805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位速科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及變動，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位速科技集團原主要客戶通訊產品之需求下降及專案系統工程進度延後致實際營運狀況未如預期，科技快速變遷及產業環境變化為位速科技集團面臨之主要挑戰，因此資產減損可能存在重大風險。淨公允價值評估相關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涉及評估方法及假設，故存有高度複雜性，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為取得位速科技集團委外鑑價之估價師出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鑑價報告，檢視估價師其專業、獨立性與經驗，檢視鑑價報告中使用之資料之來源、假設或方法及其前後一致性與報告結論，以驗證估價師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位速科技集團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二、營業收入—寄外倉客戶提貨之收入認列

有關營業收入—寄外倉客戶提貨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位速科技集團於國外設有非位速科技集團擁有及直接管理之物流倉庫，部分銷貨條件需基於寄外倉客戶提貨情形認列收入，雙方透過定期對帳確認進銷貨認列金額及時間是否一致，可能存在收入時點認列不適當之風險，因此寄外倉客戶提貨收入之認列時點及金額為本會計師執行位速科技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位速科技集團銷售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與實施，執行銷貨收入細部測試，以及針對應收帳款執行函證程序，並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會計準則辦理。

其他事項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位速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位速科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位速科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位速科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位速科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位速科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位速科技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怡文



會計師：

顏克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位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85,763	24	939,574	30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廿一))	-	-	92,145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四)及六(廿一))	279,489	10	177,984	6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六(廿一)及七)	-	-	133,688	4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160,651	5	121,790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七及八)	212,032	7	223,899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38,184	1	29,928	1
	<u>1,376,119</u>	<u>47</u>	<u>1,719,008</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72,444	6	186,611	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3,516	-	14,60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34,447	5	130,043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522,583	18	473,573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126,598	4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5,327	1	30,42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六(十六)、六(十七)及九(一))	553,612	19	564,813	18
	<u>1,538,527</u>	<u>53</u>	<u>1,400,063</u>	<u>45</u>
資產總計	<u>\$ 2,914,646</u>	<u>100</u>	<u>3,119,07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一)、七及九(一))	\$ 875,876	30	872,967	28
應付票據及帳款	288,989	10	303,415	1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9,348	1	17,285	1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08,531	7	212,838	7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31,632	1	-	-
其他流動負債	5,410	-	4,577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	12,000	-	12,000	-
	<u>1,441,786</u>	<u>49</u>	<u>1,423,082</u>	<u>4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35,000	1	47,000	1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七))	7,981	-	9,565	-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95,836	4	-	-
	<u>138,817</u>	<u>5</u>	<u>56,565</u>	<u>1</u>
	<u>1,580,603</u>	<u>54</u>	<u>1,479,647</u>	<u>47</u>
負債總計	<u>1,023,157</u>	<u>35</u>	<u>1,023,557</u>	<u>33</u>
權益				
股本	2,054,160	71	2,083,609	67
資本公積	(1,603,295)	(55)	(1,271,043)	(41)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29,799)	(1)	(96,444)	(3)
其他權益	(56,294)	(2)	(56,294)	(2)
庫藏股票	1,387,929	48	1,683,385	54
	<u>(53,886)</u>	<u>(2)</u>	<u>(43,961)</u>	<u>(1)</u>
非控制權益	<u>1,334,043</u>	<u>46</u>	<u>1,639,424</u>	<u>5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14,646</u>	<u>100</u>	<u>3,119,071</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1,016,179	100	1,148,0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九)、七及十二(一))	962,869	95	975,195	85
5950 營業毛利	53,310	5	172,899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九)、七及十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26,325	3	30,122	3
6200 管理費用	173,891	17	207,663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2,415	17	190,419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四))	11,162	1	(551)	-
營業費用合計	383,793	38	427,653	37
6900 營業淨損	(330,483)	(33)	(254,754)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六(廿三)、七及十二(一))	50,395	5	36,966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一)及六(廿三))	(54,885)	(5)	61,714	5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七)	10,373	1	11,177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四)及七)	(4,044)	-	(3,100)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附註六(二))	(7,682)	(1)	45,182	4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附註六(六))	(14,868)	(1)	(5,776)	-
	(20,711)	(1)	146,163	13
7900 稅前淨損	(351,194)	(34)	(108,591)	(9)
7950 減: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七))	(911)	-	7,414	1
本期淨損	(350,283)	(34)	(116,005)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六))	225	-	(2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三))	(908)	-	(9,074)	(1)
8349 減: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	-	-	-
	(683)	-	(9,37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30)	(1)	3,84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2	-	-	-
8399 減: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7,955	1	(13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73)	-	3,70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856)	-	(5,663)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2,139)	(34)	(121,668)	(11)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32,477)	(32)	(90,746)	(8)
8620 非控制權益	(17,806)	(2)	(25,259)	(2)
	\$ (350,283)	(34)	(116,005)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4,333)	(32)	(96,409)	(9)
8720 非控制權益	(17,806)	(2)	(25,259)	(2)
	\$ (352,139)	(34)	(121,668)	(11)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3.41)		(0.9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位遠和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併權益變動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965,777	1,913,014	184,057	42,083	(1,430,409)	(1,204,269)	29,724	-	(4,600)	(181,126)	(131,734)	(56,294)	1,486,494	(18,702)	1,467,79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24,268	24,268	-	-	(19,668)	-	(24,268)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965,777	1,913,014	184,057	42,083	(1,406,141)	(1,180,001)	29,724	(4,600)	(19,668)	(181,126)	(156,002)	(56,294)	1,486,494	(18,702)	1,467,792
本期淨損	-	-	-	-	(90,746)	(90,746)	-	(9,074)	-	-	(5,367)	-	(90,746)	(25,259)	(116,0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6)	(296)	3,707	(9,074)	-	-	(5,367)	-	(96,409)	-	(5,6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41)	-	-	(91,042)	(91,042)	3,707	(9,074)	-	-	(5,367)	-	(441)	(25,259)	(121,668)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	-	-	-	-	-	-	-	-	-	-	1	-	(44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780	21,035	-	-	-	-	-	-	-	64,925	64,925	-	93,740	-	93,740
現金增資	50,000	150,000	-	-	-	-	-	-	-	-	-	-	200,000	-	200,00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3,557	2,083,609	184,057	42,083	(1,497,183)	(1,271,043)	33,431	(13,674)	-	(116,201)	(96,444)	(56,294)	1,683,385	(43,961)	1,639,424
本期淨損	-	-	-	-	(332,477)	(332,477)	-	(908)	-	-	(2,081)	-	(332,477)	(17,806)	(350,2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	225	(1,173)	(908)	-	-	(2,081)	-	(1,856)	-	(1,8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332,252)	(332,252)	(1,173)	(908)	-	-	(2,081)	-	(334,333)	(17,806)	(352,13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8,115)	-	-	-	-	-	-	-	-	-	-	(28,115)	-	(28,115)
非控制權益增減	(400)	(1,334)	-	-	-	-	-	-	-	68,726	68,726	-	66,992	-	66,992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23,157	2,054,160	184,057	42,083	(1,829,435)	(1,603,295)	32,258	(14,582)	-	(47,475)	(29,799)	(56,294)	1,387,929	(53,886)	1,334,04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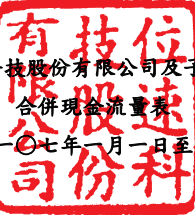
董事長：廖世文



經理人：廖世文



會計主管：郭仕儀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8年度	107年度
本期稅前淨損	\$ (351,194)	(108,5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9,015	137,9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1,162	(5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7,682	(45,182)
利息費用	4,044	3,100
利息收入	(10,373)	(11,177)
股利收入	(10,275)	(8,65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6,992	93,7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4,868	5,77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33	1,98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427)
處分投資損失	-	1,96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00	3,92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
其他	(90)	7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62,958	116,4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92,145	(88,70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22,994	35,958
存貨(增加)減少	(38,861)	29,44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865	(129,94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856)	19,809
其他	771	(1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3,058	(133,6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909	(4,98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2,363)	33,278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868)	57,64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833	3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489)	86,2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7,569	(47,317)
調整項目合計	320,527	69,1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0,667)	(39,417)
收取之利息	10,600	11,038
收取之股利	10,275	8,653
支付之利息	(4,058)	(3,08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99)	3,2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49)	(19,5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3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485	19,03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74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639)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55,52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	(161,411)	(65,8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86	2,926
存出保證金減少	2,813	4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876	924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0)	121,99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618)	(46,010)
其他	(644)	(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4,972)	84,8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19,049)
償還長期借款	(12,000)	(10,8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95	10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1,993)	-
現金增資	-	20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0,025)	-
其他	(71)	(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3,294)	70,2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304	(2,4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53,811)	133,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9,574	806,4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5,763	939,5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廖世文



經理人: 廖世文



會計主管: 郭仕儀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九十年九月四日，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塑膠日用品製造、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製造與加工，請詳附註四(三)2.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影響，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二)。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適用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之認列豁免。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於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c.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d.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合併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營業租賃。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皆為158,668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41%。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u>108.1.1</u>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178,175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2,125)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u>(333)</u>
	<u>\$ 175,717</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即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158,668</u>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過渡至新準則時，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未造成重大影響。

3.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新準則闡明於修正、縮減或清償確定福利計畫時，企業使用更新後之精算假設以決定計畫改變後之剩餘報導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於計算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時不考慮資產上限影響數，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過渡至新準則時，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其他綜合損益未造成重大影響。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修正「重大之定義」，此修正闡明重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定義皆一致。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該修正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未有重大之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Ways Technical Corp. (Ways Technical)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Ways 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rp., Limited (Ways Holdings)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精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泉科技)	塑膠製品之製造及加工	100 %	100 %	
本公司	衛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衛斯實業)	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塑膠用品及塗料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100 %	100 %	
本公司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元奈米)	機械設備、電子零組件及電子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76.14 %	72.43 %	
Ways Technical	揚州位速科技有限公司(揚州位速)	非金屬製品模具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塑料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100 %	100 %	
Ways Holdings	東莞位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位速)	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00 %	100 %	
東莞位速	昆山錦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錦速)	生產及銷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導航系統、數位相機、模具、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00 %	100 %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日，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日；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處理。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惟若實際產能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則按實際產能分攤。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合資權益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而非對資產具有權利且負債負有義務。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有關權益法之會計處理，請參考附註四(九)。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於事實及情況改變時，合併公司將重新評估所參與之聯合協議類型是否改變。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5～50年
- (2)機器設備：1～10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1～10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以及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 承租人

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其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列為長期預付租金依效益及契約期間較短者按直線法攤提租金支出。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主要為電腦軟體成本，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主要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1~5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與加工塑膠日用品、表面處理及電子零組件之相關產品並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專案系統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專案系統工程合約，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合約已完成工作之勘測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為固定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合併公司僅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及發給員工之限制權利新股。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獨立估價師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鑑價報告之假設或方法及其後一致性與報告結論，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654,783	878,144
定期存款	30,980	61,430
合計	\$ 685,763	939,574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2,444	186,611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列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7,682千元及利益45,182千元。

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份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出售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計96千股，處分價款為6,485千元(扣除證交稅計25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安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櫃，原始股東須依持股比例配額出售，合併公司共計配售82千股，處分價款為2,206千元(扣除證交稅計8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處份NOWNEWS DIGITAL MEDIA TECHNOLOGY CO., LTD.全部股數，處分價款為16,825千元。

4.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9,218	10,126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4,298</u>	<u>4,475</u>
合 計	<u>\$ 13,516</u>	<u>14,601</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分別為908千元及9,074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3.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694	608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02,587	192,219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u>-</u>	<u>133,899</u>
	303,281	326,726
減：備抵損失	<u>(23,792)</u>	<u>(15,054)</u>
	<u>\$ 279,489</u>	<u>311,672</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279,489</u>	<u>177,984</u>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u>\$ -</u>	<u>133,68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8.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45,240	0.46%	1,132
逾期90天以下	25,280	1.97%	497
逾期91~180天	7,626	20.00%	1,525
逾期181天以上	<u>25,135</u>	82.11%	<u>20,638</u>
	<u>\$ 303,281</u>		<u>23,792</u>
	<u>107.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62,421	0.52%	1,360
逾期90天以下	27,052	2.89%	782
逾期91~180天	-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u>37,253</u>	34.66%	<u>12,912</u>
	<u>\$ 326,726</u>		<u>15,054</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15,054	15,251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11,162	(55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451)	-
外幣換算損益	(1,973)	354
期末餘額	\$ 23,792	15,054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08.12.31	107.12.31
商品	\$ 20,167	15,356
專案系統工程	9,544	9,277
製成品	78,290	48,217
在製品	30,993	31,378
原物料	21,657	17,562
	\$ 160,651	121,79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除已出售之存貨成本外，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未分攤製造費用	\$ 41,130	64,413
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損失(迴轉利益)	(9,227)	(15,031)
存貨報廢損失	-	13,895
出售下腳收入	(910)	(479)
	\$ 30,993	62,798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合併公司出售或報廢呆滯庫存，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9,227千元及15,031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62,144	48,859
合 資	72,303	81,184
	\$ 134,447	130,043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 62,144	48,859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5,987)	1,490
其他綜合損益	2	-
綜合損益總額	\$ (5,985)	1,490

(1)兆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強科技)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股東會分別通過員工酬勞4,130千元及4,533千元，分別轉增資發行新股240千股及300千股，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分別降至21.66%及24.53%，致資本公積分別調整209千元及441千元。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處分兆強科技175千股，處分價款為1,745千元，其處分損失為1,959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未依持股比例增加投資上海竹之嘉10,314千元(美金360千元)，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45%升至46.91%。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以現金14,325千元(人民幣3,333千元)取得廣州碳谷科技有限公司25%之股權。

2.合 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72,303	81,184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8,881)	(7,266)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8,881)</u>	<u>(7,266)</u>

3.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4.技術入股

本公司之孫公司永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能科技)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擬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科技有限公司(山東恒力天能)簽定技術授權許可協議或相關的技術移轉協議後，以技術作價正式取得山東恒力天能25%的股權。目前山東恒力天能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100,000千元。相關協議簽定後永能科技將取得山東恒力天能人民幣25,000千元的股權。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完成此股權交易。

(七)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1.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及九月分別以現金14,475千元及5,550千元增加取得位元奈米之股權，使權益由72.43%增加至76.1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8年度</u>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7,88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20,025)</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27,906)</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1,533	144,318	796,800	698,914	1,701,565
增 添	-	343	81,054	81,138	162,535
處 分	-	-	(36,362)	(16,243)	(52,605)
重 分 類	-	-	-	16,547	16,5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449)	(13,816)	(23,26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3</u>	<u>144,661</u>	<u>832,043</u>	<u>766,540</u>	<u>1,804,77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1,533	131,533	831,324	695,037	1,719,427
增 添	-	10,745	13,801	35,291	59,837
處 分	-	-	(44,134)	(29,969)	(74,103)
重 分 類	-	2,040	39	4,176	6,2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4,230)	(5,621)	(9,85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33</u>	<u>144,318</u>	<u>796,800</u>	<u>698,914</u>	<u>1,701,56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39,238	625,489	563,265	1,227,992
本年度折舊	-	2,753	54,562	54,565	111,880
減損損失迴轉	-	-	-	(90)	(90)
處 分	-	-	(23,857)	(14,829)	(38,6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791)	(12,111)	(18,90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1,991</u>	<u>649,403</u>	<u>590,800</u>	<u>1,282,194</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6,761	605,611	537,717	1,180,089
本年度折舊	-	2,477	62,984	58,874	124,335
處 分	-	-	(40,466)	(28,723)	(69,189)
重 分 類	-	-	-	(24)	(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640)	(4,579)	(7,21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9,238</u>	<u>625,489</u>	<u>563,265</u>	<u>1,227,992</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1,533</u>	<u>102,670</u>	<u>182,640</u>	<u>175,740</u>	<u>522,583</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61,533</u>	<u>94,772</u>	<u>225,713</u>	<u>157,320</u>	<u>539,33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61,533</u>	<u>105,080</u>	<u>171,311</u>	<u>135,649</u>	<u>473,573</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連續虧損多年，已有減損跡象，故針對長期性資產進行減損測試。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以全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一現金產生單位，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可回收金額係分別依據第三方出具之獨立鑑價報告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基礎，該等公允價值係以比較近期區域內所使用性質近似之成交出讓價格比較調整評估試算，及依個別條件之建物類比標的並對其累計折舊率調整後之成本價格推估及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用以估計使用價值之稅前折現率為13.09%；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估計基礎，並透過獨立評價機構的協助決定，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稅前折現率為14.53%。

民國一〇八年度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故認列無形資產減損，請詳附註六(十一)。民國一〇七年度評估其可回收金額高於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處分部分已提列減損之設備。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7,996千元(人民幣1,861千元)及8,417千元(人民幣1,881千元)。

2. 合併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4,080</u>	<u>151,694</u>	<u>2,894</u>	<u>158,668</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4,080	151,694	2,894	158,668
增 添	3,594	366	669	4,629
減 少	(709)	-	-	(7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4,049)</u>	<u>-</u>	<u>(4,04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965</u>	<u>148,011</u>	<u>3,563</u>	<u>158,53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u>	<u>-</u>	<u>-</u>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	-	-	-
本期折舊	1,336	29,738	1,816	32,890
減 少	(207)	-	-	(2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742)</u>	<u>-</u>	<u>(742)</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29</u>	<u>28,996</u>	<u>1,816</u>	<u>31,941</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836</u>	<u>119,015</u>	<u>1,747</u>	<u>126,598</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公務車，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59,287	95,826
受限制資產	2,161	2,141
存出保證金	453,165	467,003
預付設備款	70,619	73,4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99	9,137
淨確定福利資產	13,004	12,630
定期存款	152,898	125,932
其他	35,595	32,503
	<u>\$ 803,828</u>	<u>818,640</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12,032	223,899
其他流動資產	38,184	29,9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3,612	564,813
	<u>\$ 803,828</u>	<u>818,64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將揚州位速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建物之法定所有權及實際使用權皆移轉與買方，處分價款為人民幣24,100千元(約新台幣107,855千元)，扣除相關成本後處分利益淨額為人民幣14,567千元(約新台幣66,427千元)，土地增值稅皆為人民幣1,730千元(約新台幣7,887千元)，帳列民國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前述款項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全數收訖，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處分款項為人民幣6,800千元(約新台幣30,432千元)未收取，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為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有限公司(恒力天能)之第一條生產線設計及設備組裝買賣合同及第二條生產線設計及設備組裝買賣合同(簡稱第一條專案系統合約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合約)之履約，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履約保證金609,480千元(美金20,000千元)予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富星國際)，民國一〇七年三月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驗收完成及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出售部分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設備，合併公司分別將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之履約保證金152,370千元(美金5,000千元)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1,714千元(美金56千元)，轉抵扣予富星國際佣金，餘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九(一)。

合併公司提供其他金融資產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電腦軟體	\$ 952	1,047
商 譽	14,375	29,375
	\$ 15,327	30,42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商譽減損15,000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十二)短期借款

	108.12.31	107.12.31
未動支額度	\$ 619,940	472,145
利率區間	1.60%	0.76%~2.4%

1.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部分借款及借款額度係由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連帶保證人，請詳附註七。

(十三)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到期年度	108.12.31	107.12.31
土地銀行	110年	\$ 47,000	59,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000)	(12,000)
		\$ 35,000	47,000
未動支額度		\$ -	-
利率區間		1.45%	1.21%~6.5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未有新增長期借款，民國一〇七年度新增長期借款之金額為67,000千元，利率為1.45%，到期日為民國一一〇年四月；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2,000千元及77,820千元。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流動	108.12.31
	\$ 31,632
非流動	\$ 95,836
	95,836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四)金融工具。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060</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 <u>(6,18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610</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155</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7,818</u>

1.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廠房及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十五年。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其他設備及運輸設備，其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 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一年內	\$ 45,856
二年至五年	168,872
五年以上	<u>47,226</u>
	<u>\$ 261,954</u>

東莞位速已將部分廠房轉租，民國一〇七年度東莞位速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7,267千元(人民幣1,594千元)；因轉租列報為「其他收入」之金額為12,175千元(人民幣2,670千元)；上述金額於合併財務報告已淨額表達。

2. 長期預付租金

揚州位速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與中國揚州市國土資源局簽約，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支付4,566千元(人民幣1,122千元)，取得揚州市經濟開發區港口工業園土地之使用權，作為興建廠房使用，期間為五十年，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廠房興建完成日開始依直線法攤提為租金支出。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土地使用權予非關係人，並已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將該等土地使用權及廠房建物之法定所有權及實際使用權皆移轉與買方，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267	4,81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908)	(18,086)
	(13,641)	(13,267)
公司已支付數	637	637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3,004)	(12,630)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90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819	4,68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4	64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4	762
退休金支付數	-	(69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5,267	4,819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086	17,434
利息收入	<u>822</u>	<u>652</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8,908</u>	<u>18,086</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 (149)</u>	<u>(175)</u>
營業費用	<u>\$ (149)</u>	<u>(175)</u>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之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折現率	1.000%	1.125%
未來薪資增加	未來1年0% 之後1%	未來2年0% 之後1%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不予提撥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36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46)	151
未來薪資增加	135	(131)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1)	147
未來薪資增加	120	(11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按固定比率計算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841千元及10,580千元。

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各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與基本養老保險費及社會福利費等分別為773千元及1,136千元。

(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u>609</u>	<u>7,887</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520)	3,589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4,062)</u>
	<u>(1,520)</u>	<u>(473)</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11)</u>	<u>7,41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7,955)</u>	<u>13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	\$ <u>(336,194)</u>	<u>(108,591)</u>
依各合併個體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9,508)	(27,682)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免列入所得之影響數	7,843	3,466
所得稅稅率變動	-	(4,062)
土地增值稅	-	7,887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9,704)	(6,35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73,379	36,937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691	(6,614)
所得稅估計差異及其他	3,388	3,834
	<u>\$ (911)</u>	<u>7,414</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28,112	214,421
課稅損失	346,406	339,764
	<u>\$ 574,518</u>	<u>554,185</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上述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一年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本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 25,830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94,565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185,000	民國一一八年度
衛斯實業：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16,75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33,420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26,364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24,196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20,811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6,744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20,989	民國一一八年度
位元：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37,903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89,110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89,995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100,171	民國一一五年度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90,363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92,168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80,373	民國一一八年度
精泉：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16,241	民國一一五年度
其他合併個體：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數)	119,896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申報數)	109,782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申報數)	127,661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申報數)	52,851	民國一一二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 福利計畫</u>	<u>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633	-	8,816	9,4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1,513)	(1,51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u>	<u>-</u>	<u>7,303</u>	<u>7,93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33	-	9,280	9,91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464)	(46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u>	<u>-</u>	<u>8,816</u>	<u>9,449</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u>	<u>其 他</u>	<u>合 計</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9,095	42	9,137	
貸記/(借記)損益表	-	7	7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7,955</u>	<u>-</u>	<u>7,95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50</u>	<u>49</u>	<u>17,09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232	33	9,265	
貸記/(借記)損益表	-	9	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u>(137)</u>	<u>-</u>	<u>(137)</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095</u>	<u>42</u>	<u>9,137</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衛斯實業、精泉科技及位元奈米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核機關均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十八)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000,000千元及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00,000千股及12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02,316千股及102,356千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以擴大營運規模並充實營運資金，私募股數不超過29,012千股。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發行私募普通股5,000千股，以每股40元發行，計200,0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588千股分次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分別發行848千股及3,740千股，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未達既得條件分別註銷40千股及70千股(請詳附註六(十九)說明)，截至報導日止，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 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908,692	1,876,424
庫藏股票交易	40,088	40,08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3,920	137,522
其他	<u>1,460</u>	<u>29,575</u>
	<u>\$ 2,054,160</u>	<u>2,083,60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調整認列民國九十九年度精泉科技因轉讓庫藏股予員工產生資本公積變動數8,553千元，帳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及長投未按持股比例變動調整1,460千元，因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之資本公積，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3.保留盈餘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其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四十，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後發放。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7,18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得僅就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42,083千元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42,08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虧撥補案，不擬分配股利。

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精泉科技持有本公司股票為1,076千股，成本為56,294千元，每股成本為52.32元，列為庫藏股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分別為29.70元及29.10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評價損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431	(13,674)	(116,201)	(96,4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175)	-	-	(1,1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 算差額之份額	2	-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908)	-	(90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66,992	66,99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734	1,7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2,258</u>	<u>(14,582)</u>	<u>(47,475)</u>	<u>(29,799)</u>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 益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 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9,724	-	19,668	(181,126)	(131,734)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4,600)	(19,668)	-	(24,268)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9,724	(4,600)	-	(181,126)	(156,00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707	-	-	-	3,707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 損益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9,074)	-	-	(9,07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93,740	93,7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酬 勞成本	-	-	-	(32,224)	(32,22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3,409	3,40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31</u>	<u>(13,674)</u>	<u>-</u>	<u>(116,201)</u>	<u>(96,444)</u>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588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八日金管證第1060042056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848千股及3,740千股，為發行新股之增資基準日，給與日公允價值分別為38元及48.7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20%，任職滿三年既得所獲配股份之6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取得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惟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資本公積之受配權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因配股或增資認股所取得之新股，不屬於限制員工權利股份。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千股)	3,788	3,740
本期給與數量	-	848
本期既得數量	(880)	(730)
本期喪失數量	(40)	(70)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千股)	<u>2,868</u>	<u>3,788</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以給與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47,475千元及116,20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66,992千元及93,740千元。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u>(332,477)</u>	<u>(90,746)</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2月31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	<u>97,555</u>	<u>94,642</u>

(3)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u>(3.41)</u>	<u>(0.96)</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因其具反稀釋作用。

(廿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108年度		
	台灣 事業群	大陸 事業群	合 計
臺 灣	\$ 666,887	36	666,923
中國大陸	19,765	326,391	346,156
其 他	<u>3,100</u>	<u>-</u>	<u>3,100</u>
	<u>\$ 689,752</u>	<u>326,427</u>	<u>1,016,179</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度		
	台灣 事業群	大陸 事業群	合計
主要商品：			
專案系統工程	\$ 1,765	-	1,765
觸控面板模組	33,031	-	33,031
3C產品加工組裝及其他收入	<u>654,956</u>	<u>326,427</u>	<u>981,383</u>
	<u>\$ 689,752</u>	<u>326,427</u>	<u>1,016,17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687,987	326,427	1,014,414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u>1,765</u>	<u>-</u>	<u>1,765</u>
	<u>\$ 689,752</u>	<u>326,427</u>	<u>1,016,179</u>
	107年度		
	台灣 事業群	大陸 事業群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523,376	7,952	531,328
中國大陸	186,977	422,340	609,317
其他	<u>7,449</u>	<u>-</u>	<u>7,449</u>
	<u>\$ 717,802</u>	<u>430,292</u>	<u>1,148,094</u>
主要商品：			
專案系統工程	\$ 172,335	-	172,335
觸控面板模組	27,337	-	27,337
3C產品加工組裝及其他收入	<u>518,130</u>	<u>430,292</u>	<u>948,422</u>
	<u>\$ 717,802</u>	<u>430,292</u>	<u>1,148,09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545,467	430,292	975,759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u>172,335</u>	<u>-</u>	<u>172,335</u>
	<u>\$ 717,802</u>	<u>430,292</u>	<u>1,148,094</u>

合併公司與山東恒力天能新技術有限公司(恒力天能)、蘇美達國際技術貿易有限公司(蘇美達國際)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合約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合約，總價款分別為美金30,000千元及40,000千元，為此專案確實履約，合併公司與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商貿有限公司(富星國際)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合作協議，支付富星國際履約保證金，且雙方約定合併公司應於專案系統工程驗收並收到富星國際退還保證金後二個工作日內給付富星國際佣金，惟合併公司得轉履約保證金抵扣佣金，無需再給付。民國一〇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年三月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驗收完成及民國一〇八年第二季出售部分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設備，合併公司分別將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之履約保證金美金5,000千元及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美金56千元，轉抵扣予富星國際佣金，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認列專案系統工程收入1,765千元及172,3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累計認列第一條專案系統工程收入皆為746,618千元與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收入5,220千元及3,455千元。

2. 合約餘額

	<u>108.12.31</u>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03,281	326,726	362,684
減：備抵損失	<u>(23,792)</u>	<u>(15,054)</u>	<u>(15,251)</u>
	<u>\$ 279,489</u>	<u>311,672</u>	<u>347,433</u>
合約資產-專案系統工程合約	<u>\$ -</u>	<u>92,145</u>	<u>3,440</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專案系統工程合約	\$ 842,427	844,706	849,264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銷貨產品	<u>33,449</u>	<u>28,261</u>	<u>28,688</u>
	<u>\$ 875,876</u>	<u>872,967</u>	<u>877,952</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3,296千元及43,428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二)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損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16,293)	3,15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427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00)	(3,9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33)	(1,988)
租金收入	8,424	7,750
股利收入	10,275	8,653
減損迴轉利益	90	-
處分投資損失	-	(1,96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00)	-
其他	22,947	20,568
	<u>\$ (4,490)</u>	<u>98,680</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其他收入	\$ 50,395	36,96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885)	61,714
	<u>\$ (4,490)</u>	<u>98,680</u>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廿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分別佔合併公司銷售收入80%及55%。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以降低蒙受重大信用風險之損失，並已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合併公司持有之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 他 應收款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992
認列之減損損失	7,200
外幣換算損益	<u>(28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1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070
認列之減損損失	<u>3,92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992</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7,000	(47,000)	(12,000)	(35,0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08,337	(308,337)	(308,337)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0,925	(90,925)	(90,925)	-	-
租賃負債	127,468	(131,339)	(33,218)	(32,143)	(65,978)
存入保證金	<u>45</u>	<u>(45)</u>	<u>(45)</u>	<u>-</u>	<u>-</u>
	<u>\$ 573,775</u>	<u>(577,646)</u>	<u>(444,525)</u>	<u>(67,143)</u>	<u>(65,978)</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9,000	(59,000)	(12,000)	(47,0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0,700	(320,700)	(320,700)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3,936	(93,936)	(93,936)	-	-
存入保證金	<u>116</u>	<u>(116)</u>	<u>(36)</u>	<u>-</u>	<u>(80)</u>
	<u>\$ 473,752</u>	<u>(473,752)</u>	<u>(426,672)</u>	<u>(47,000)</u>	<u>(80)</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1,501	美金/台幣 =29.98	644,592	25,925	美金/台幣 =30.715	796,278
美金	20	美金/人民幣 =6.9762	602	315	美金/人民幣 =6.8632	9,679
金融負債						
美金	4,599	美金/台幣 =29.98	137,868	1,776	美金/台幣 =30.715	54,536
美金	5,553	美金/人民幣 =6.9762	166,474	6,025	美金/人民幣 =6.8632	185,049
日幣	130,364	日幣/台幣 =0.2760	35,980	12,740	日幣/台幣 =0.2782	3,544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美金及日幣相對於新台幣或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損增加(減少)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108.12.31	107.12.31
	稅前淨損	稅前淨損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25,336)	(37,087)
貶值5%	25,336	37,087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8,294	8,769
貶值5%	(8,294)	(8,769)
日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1,799	177
貶值5%	(1,799)	(177)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6,293)千元及3,159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69,129	871,104
金融負債	(47,000)	(59,000)
	<u>\$ 522,129</u>	<u>812,104</u>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05千元及2,03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銀行存款。

5. 公允價值

(1)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管理人員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儘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2,444	172,444	-	-	172,4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 13,516	-	-	13,516	13,5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5,76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9,489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53,165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2,032	-	-	-	-
小計	1,630,449				
合計	\$ 1,816,4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08,337	-	-	-	-
其他應付款	90,925	-	-	-	-
租賃負債	127,468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2,000	-	-	-	-
長期借款	35,000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45	-	-	-	-
合計	\$ 573,775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6,611	186,611	-	-	186,611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 價權益工具	\$ 14,601	-	-	14,601	14,6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39,574	-	-	-	-
合約資產	92,14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 係人)	311,672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467,00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3,899	-	-	-	-
小計	2,034,293				
合計	\$ 2,235,5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 係人)	\$ 320,700	-	-	-	-
其他應付款	93,936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2,000	-	-	-	-
長期借款	47,000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遞延所得 稅負債及其他)	116	-	-	-	-
合計	\$ 473,752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為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其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以每股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之本益比或為以每股投資成本及可比上市(櫃)公司之股價淨值比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5)第一級與第三級間之轉換

合併公司持有安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Anli)之股票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170,894千元及179,546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安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國內開始掛牌上櫃，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6)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u>	<u>合 計</u>
	<u>強制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金融資產</u>	<u>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u>	
民國108年1月1日	\$ -	14,601	14,601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08)	(9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7)	(177)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u>	<u>13,516</u>	<u>13,516</u>
民國107年1月1日	\$ -	143,422	143,422
IFRS9調整	<u>138,868</u>	<u>(119,668)</u>	<u>19,200</u>
期初重分類餘額	138,868	23,754	162,62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42,892	-	42,8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074)	(9,074)
處分	(2,214)	-	(2,214)
自第三等級轉出	(179,546)	-	(179,5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9)	(79)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u>	<u>14,601</u>	<u>14,601</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其中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u>-</u>	<u>42,8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u>(908)</u>	<u>(9,074)</u>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8.12.31及107.12.31分別為1.17~2.53及1.18~3.8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8.12.31及107.12.31分別為20%及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 <u>573</u>	<u>(57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u>143</u>	<u>(14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淨值比	5%	\$ <u>563</u>	<u>(56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u>141</u>	<u>(141)</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由於合併公司客戶群集中，故應收帳款有顯著集中之信用風險，因此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設置備抵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集團資金調度及借款以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銷貨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主要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合併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必要時採用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及浮動利率銀行存款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並採行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廿六)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總資產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計	\$ 1,580,603	1,479,647
資產總計	2,914,646	3,119,071
負債比例	54 %	47 %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產生重大改變。

(廿七)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民國一〇七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8.12.31</u>
			<u>增</u>	<u>添</u>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2,000	-	-	-	12,000
長期借款	47,000	(12,000)	-	-	35,000
其他應付關係款	27,129	795	-	-	27,924
租賃負債	158,668	(31,993)	4,127	(3,334)	127,468
存入保證金	116	(71)	-	-	4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44,913</u>	<u>(43,269)</u>	<u>4,127</u>	<u>(3,334)</u>	<u>202,437</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2.31</u>
			<u>收</u>	<u>購</u>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69,820	(57,820)	-	-	12,000
短期借款	119,049	(119,049)	-	-	-
長期借款	-	47,000	-	-	47,000
其他應付關係款	27,024	105	-	-	27,129
存入保證金	140	(24)	-	-	11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16,033</u>	<u>(129,788)</u>	<u>-</u>	<u>-</u>	<u>86,24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上海竹之嘉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竹之嘉)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廣州破谷科技有限公司(廣州破谷)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位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位速國際)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註2)
兆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兆強科技)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鴻海及其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註1)
位吉股份有限公司(位吉)	合資
廖世文	合併公司之董事長

註1：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起，鴻海及其子公司對合併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該公司不再為合併公司之關係人。

註2：位速國際自民國一〇八年八月起解散，該公司不再為合併公司之關係人。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010	9,395
退職後福利	126	188
股份基礎給付	11,400	15,652
	<u>\$ 20,536</u>	<u>25,235</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108年度	107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鴻海及其子公司		\$ -	479,762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鴻海及其子公司	\$ -	133,899
減：備抵呆帳		-	(211)
		<u>\$ -</u>	<u>133,688</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提供之加工價格及授信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授信期間為月結60天至月結150天或預收貨款。

2.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合約負債	
		108.12.31	107.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 -	16,213

3.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帳款	
		108年度	107年度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	-	364	432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					
個體—鴻海及其子公司		-	1	-	9
合資—位吉		31,375	17,375	18,984	16,844
		<u>31,375</u>	<u>17,376</u>	<u>19,348</u>	<u>17,285</u>

合併公司向關聯企業之進貨價格屬單一進貨廠商無其他非關係人之類似進貨項目可比較外，其餘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進貨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至次月結95天，或視合併公司資金需求付款。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為支應關聯企業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資金貸與關聯企業帳列應收關係人款，帳列情形如下：

		108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收餘額	利率	當 期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上海竹之嘉	\$ <u>48,992</u>	<u>48,992</u>	6%	<u>2,756</u>	<u>3,035</u>

		107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收餘額	利率	當 期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上海竹之嘉	\$ <u>51,109</u>	<u>51,109</u>	6%	<u>1,368</u>	<u>1,229</u>

上海竹之嘉之資金融通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為無擔保放款。

5.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為支應關聯企業營運週轉之資金需求，向關係人借款帳列應付關係人款，帳列情形如下：

		108年度			
		期 末 應付餘額	利率	當 期 利息費用	期 末 應付利息
位速公司之董事長		\$ <u>22,888</u>	5%	<u>1,221</u>	<u>5,036</u>

		107年度			
		期 末 應付餘額	利率	當 期 利息費用	期 末 應付利息
位速公司之董事長		\$ <u>23,314</u>	5%	<u>1,221</u>	<u>3,815</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皆提供台幣28,428千元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品。

6.其 他

(1)成本及費用支出

主要項目	關係人類別	成本及費用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測試費、修繕費、租金支出及雜項購置等	合 資	\$ <u>630</u>	<u>1,36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廠房及設備，租金依合約規定按月支付，有關租金之訂定係參照鄰近地區市場行情並議價決定。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收入

主要項目	關係人類別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技術開發服務收入、租金 收入及其他等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	\$ -	472
	關聯企業	14,092	-
	合 資	-	19
		<u>\$ 14,092</u>	<u>491</u>

合併公司向關聯企業提供技術開發服務，相關款項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收訖。

(3)因上述交易及其他代收付產生之應收付關係人款明細如下：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	
	108.12.31	107.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1,245
	<u>\$ -</u>	<u>1,245</u>
	其他應付關係人帳款	
	108.12.31	107.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	85
關聯企業	33	35
	<u>\$ 33</u>	<u>120</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關稅保證金及國外遠 期信用狀額度	\$ 2,161	2,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46,542	74,004
		<u>\$ 148,703</u>	<u>76,14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與恒力天能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合約，總價款為美金4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預收美金27,775千元(台幣842,427千元)帳列合約負債-流動項下。

為此專案確實履約，合併公司與該交易之仲介人富星國際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簽署合作協議，支付富星國際履約保證金美金15,000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且雙方約定合併公司應於專案系統工程驗收並收到富星國際退還保證金後二個工作日內給付富星國際佣金美金10,000千元，惟合併公司得轉履約保證金抵扣佣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無需再給付，另待專案系統工程結案，履約保證金美金5,000千元得再投資具體項目公司。

(二)合併公司為履行專案系統合約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至十二月簽訂採購機器設備合約，其中已簽約未認列之設備款為台幣1,70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一〇九年初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合併公司於中國地區之經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並對合併公司之經營產生影響，包括第二條專案系統工程延後、生產、交貨及投資計畫延誤等，惟因相關訊息仍不明確尚無法合理預期對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金額，合併公司將持續關注事件發展以即時評估。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4,923	188,868	363,791	142,497	228,086	370,583
勞健保費用	10,904	10,878	21,782	9,597	11,052	20,649
退休金費用	4,048	6,417	10,465	5,055	6,486	11,541
董事酬金	-	360	360	-	300	3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418	5,185	10,603	4,793	5,903	10,696
折舊費用	54,269	74,457	128,726	45,483	65,368	110,851
攤銷費用	40	4,205	4,245	1,310	12,271	13,581

註：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折舊費用係扣除出租設備之折舊費用16,044千元及13,484千元，帳列租金收入減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名稱	價值			
1	東莞位速	上海竹之 嘉	其他金融資 產-流動	是	48,992 (CNY11,400)	48,992 (CNY11,400)	48,992 (CNY11,400)	6%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註4	註4	註1
2	"	昆山錦速	"	是	23,636 (CNY5,500)	17,190 (CNY4,000)	12,355 (CNY2,875)	6%	"	-	營運週轉	-	-	-	註4	註4	註2、7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名稱	價值			
3	位速科技	位元奈米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是	74,950 (USD2,500)	74,950 (USD2,500)	74,950 (USD2,500)	5%	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註6	註6	138,793	555,172	註3、7
4	Ways Technical	東莞位速	"	是	149,900 (USD5,000)	149,900 (USD5,000)	137,608 (USD4,590)	3%	"	-	營運週轉	-	-	-	269,172	269,172	註2、7

註1：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九十為限。

註3：依據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4：因情事變更，致東莞位速對上海竹之嘉及昆山錦速之資金貸與超限，東莞位速將訂定改善計畫，並將計畫送各監察人。

註5：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6：位元奈米提供新台幣78,500千元之保證票據及20,726千元之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

註7：左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大園聯合水處理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	1.58%	-	110	1.58%	
"	稼旺科技	-	"	158	-	13.86%	-	158	13.86%	註
"	天光材料	-	"	210	1,009	0.68%	1,009	210	0.75%	
"	Anli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3	85,447	5.00%	85,447	2,163	5.00%	
"	迅得機械	-	"	20	1,550	0.03%	1,550	116	0.20%	
精泉科技	位速科技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6	31,968	1.05%	31,968	1,076	1.05%	
"	Anli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3	85,447	5.00%	85,447	2,163	5.00%	
"	天光材料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0	8,209	5.53%	8,209	1,710	6.09%	
東莞位速	東莞駿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298	10.00%	4,298	-	10.00%	

註：稼旺科技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倒閉，清算程序仍持續進行中，故合併公司尚未除帳，但已全數提列減損，故帳面金額為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精泉科技	子公司	進貨	126,208	95 %	次月結95天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59,565)	(83) %	註
精泉科技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26,208)	(20) %	"	"	"	59,565	32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Ways Technical	東莞位速	兄弟公司	137,608	註1	-		-	註2

註1：為應收關係人借款。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位元奈米	1	其他應收款	74,950	利率5%，依借款日起一年內償還。	2.56%
1	精泉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26,208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12.42%
"	"	"	2	應收帳款	59,565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2.04%
2	東莞位速	昆山錦速	3	其他應收款	12,355	利率6%，依借款日起三年內償還。	0.42%
3	Ways Technical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6,182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61%
"	"	"	2	應收帳款	5,996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20%
"	"	東莞位速	3	其他應收款	137,608	利率3%，依借款日起三年內償還。	4.70%
"	"	"	3	應收帳款	7,956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27%
4	位元奈米	Ways Technical	3	銷貨收入	1,548	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無顯著不同	0.15%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應收帳款及資金貸與他人資料，其相對之交易科目不再贅述。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Ways Technical	陸摩亞群島	轉投資業務	649,912	649,912	21,000	100%	299,080	21,000	100%	(112,308)	(112,308)	子公司、註1
"	Ways Holdings	香港	轉投資業務	661,628	661,628	20,560	100%	9,784	20,560	100%	44,384	44,384	子公司、註1
"	精泉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光學儀器製造業	506,298	506,298	23,500	100%	615,489	23,500	100%	25,911	27,742	子公司、註1
"	衛斯實業	中華民國	從事日常用品、水器材料、塗料及塑膠用品之製造加工	116,000	81,000	17,549	100%	19,150	17,549	100%	(21,243)	(21,140)	子公司、註1
"	兆強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機械設備、模具製造及批發	22,202	22,202	1,767	21.66%	36,303	1,767	22.32%	25,842	2,950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	位元奈米科技	中華民國	從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製造、機械安裝及批發以及國際貿易、智慧財產權等業務	166,400	146,375	27,410	76.14%	(157,775)	27,410	76.14%	(66,390)	(48,768)	子公司、註1
精泉科技	位速國際	中華民國	國際貿易	6,000	6,000	-	-%	-	600	40%	-	-	註2
"	位吉	中華民國	通信機械器材製造及銷售業務	146,000	146,000	14,600	50%	72,303	14,600	50%	(16,030)	由精泉科技認列投資損益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位速國際自民國一〇八年八月起解散。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揚州位速	從事非金屬製品之設計與製造、工程塑料及合金之生產與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之生產及技術服務	329,780 (USD11,000)	由第三地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29,780 (USD11,000)	-	-	329,780 (USD11,000)	(118,678) (USD(3,839))	100.00 %	(118,678) (USD(3,839))	77,083 (USD2,571)	100.00 %	-
東莞位速	從事生產和銷售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509,660 (USD17,000)	"	509,660 (USD17,000)	-	-	509,660 (USD17,000)	51,472 (USD1,665)	100.00 %	51,472 (USD1,665)	(1,936) (USD(65))	100.00 %	-
上海竹之嘉	3C五金沖壓零件	310,593 (USD10,360)	由子孫公司間接投資	(註3)	-	-	(註3)	(10,791) (CNY(2,504))	46.91 %	(5,201) (CNY(1,163))	15,105 (CNY3,515)	46.91 %	-
廣州碳谷	從事製造及銷售電池、光伏設備及其電子元件與能源及新材料技術之研究及開發	22,489 (CNY5,233)	"	-	-	-	(註4)	(14,937) (CNY(3,340))	25.00 %	(3,736) (CNY(835))	10,736 (CNY2,498)	25.00 %	-
昆山錦遠	從事生產和銷售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導航系統、數位相機、模具、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	14,182 (CNY3,300)	"	(註4)	-	-	(註4)	13,329 (CNY2,960)	100.00 %	13,329 (CNY2,960)	(33,815) (CNY(7,869))	100.00 %	-
駿遠電子	從事手機面板、模具、塑膠製品、五金製品及電子零組件、通訊終端產品及移動電話機之研發及產銷	42,975 (CNY10,000)	"	(註4)	-	-	(註4)	-	10.00 %	-	4,298 (CNY1,000)	10.00 %	-

註1：本表新台幣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或平均匯率換算。

註2：東莞位速、揚州位速及昆山錦遠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均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係透過薩摩亞精泉匯出資金USD3,000千元投資，持股30%及由大陸地區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CNY16,632千元，持股30%，合計持股60%，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完成出售15%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合併公司決議進行組織重整，出售薩摩亞精泉持股15%予東莞位速，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由東莞位速匯出資金CNY2,400千元，共計持股46.91%。

註4：係由大陸地區孫公司依其自有資金投資。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位速科技	1,289,140 (USD43,000)	1,412,058 (USD47,100)	無限額(註4)
精泉科技	209,860 (USD7,000)	257,678 (USD8,595)	420,087

註1：本表新台幣金額皆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2：位速科技自台灣匯出投資昆山新禾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金額為USD4,000千元、位速科技與精泉科技分別自台灣匯出投資昆山位速金額USD5,750千元及USD4,000千元及Ways Technical以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金匯出金額USD5,250千元，均尚未註銷投資額度。

註3：位速科技原取得投審會核准投資昆山位速金額USD15,000千元，其中USD4,000千元額度已於民國108年3月註銷完成。

註4：依投審會於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有關大陸投資限額計算之規定，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受限制。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台灣事業群及大陸事業群，係依地區別從事附註一所述相關之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之資訊

1.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之說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係提供營運決策者作為評估績效衡量之基礎。

2.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年度			合 計
	台灣事業群	大陸事業群	調整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89,752	326,427	-	1,016,179
部門間收入	<u>1,857</u>	<u>6,182</u>	<u>(8,039)</u>	-
	<u>\$ 691,609</u>	<u>332,609</u>	<u>(8,039)</u>	<u>1,016,179</u>
部門稅前損益	<u>\$ (330,394)</u>	<u>(5,800)</u>	<u>-</u>	<u>(336,194)</u>
部門總資產				<u>\$ 2,929,646</u>
	107年度			
	台灣事業群	大陸事業群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17,802	430,292	-	1,148,094
部門間收入	<u>14,769</u>	<u>-</u>	<u>(14,769)</u>	-
	<u>\$ 732,571</u>	<u>430,292</u>	<u>(14,769)</u>	<u>1,148,094</u>
部門稅前損益	<u>\$ (132,430)</u>	<u>23,839</u>	<u>-</u>	<u>(108,591)</u>
部門總資產				<u>\$ 3,119,071</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台 灣	\$ 666,923	531,328
大 陸	346,156	609,317
其 他	3,100	7,449
	<u>\$ 1,016,179</u>	<u>1,148,094</u>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8.12.31</u>	<u>107.12.31</u>
台 灣	\$ 565,491	426,746
大 陸	184,361	153,292
	<u>\$ 749,852</u>	<u>580,038</u>

4.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銷售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E公司	\$ 136,134	291,390
B公司	240,069	170,745
F公司	-	168,880
C公司	110,879	52,133
D公司	171,875	98,360
G公司	158,707	-
	<u>\$ 817,664</u>	<u>781,508</u>

位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廖世文



